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
规划（2018-2022 年）
（报批稿）

中山火炬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项目名称：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委托方（甲方）：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承担方（乙方）：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建]城规编（141195）

院长：邱衍庆

总工程师：马向明

院规划设计成果专用章：

规划设计编制完成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主编单位：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技术审定：罗勇教授级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

城市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硕士

技术审核：蔡穗虹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城市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硕士

项目负责人：徐敏城乡规划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郭琦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

刘超城乡规划工程师

曾六福城乡规划工程师

张砚婷助理工程师

赖嘉娱助理工程师

郭大为助理工程师

规划技术岗位责任表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项目名称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
技术地位	人员姓名	签名	岗位资格
审定	罗勇		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审核	蔡穗虹		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项目负责	徐敏		城乡规划工程师
项目成员	郭琦		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刘超		城乡规划工程师
项目成员	曾六福		城乡规划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砚婷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赖嘉娱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郭大为		助理工程师

目录

前言.....	1
第一章发展基础.....	4
第一节振兴基础.....	4
第二节发展环境.....	9
第三节存在问题.....	12
第二章总体要求.....	18
第一节指导思想.....	18
第二节基本原则.....	18
第三节发展目标.....	20
第三章乡村振兴战略格局.....	24
第一节优化乡村振兴空间布局.....	24
第二节统筹划定三生空间.....	28
第三节划分乡村发展类型.....	32
第四章发展富民兴村产业.....	36
第一节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36
第二节实施现代都市农业建设工程.....	37
第三节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38
第四节推动社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9
第五章全域推进美丽宜居社区建设.....	41
第一节实施美丽宜居社区创建工程.....	41
第二节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42
第三节系统推进社区生态环境治理.....	45

第六章营造社区文明新风尚.....	47
第一节加强社区思想道德建设.....	47
第二节传承保护优秀传统文化.....	49
第三节丰富社区文化生活.....	52
第七章创新乡村社会治理体系.....	54
第一节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领导力.....	54
第二节健全“三治”结合的社区治理体系.....	56
第三节完善居民共建共享管理机制.....	59
第八章提高社区民生保障水平.....	61
第一节推动社区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61
第二节强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66
第三节促进社区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77
第九章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	79
第一节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79
第二节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82
第三节加强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84
第四节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87
第十章规划实施保障.....	90
第一节加强组织领导.....	90
第二节坚持规划引领.....	91
第三节强化政策保障.....	91
第四节建立长效机制.....	92
第五节抓好考核监督.....	93
附件一 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	94

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	94
二、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览表.....	96
三、社区民生设施配套项目一览表.....	104
四、社区文化建设项目一览表.....	121
附件二《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部门意见回应表.....	132
附件三《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专家评审会专家意见回应表.....	142

前言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中山火炬开发区”）位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为深中通道到达湾区西岸的首站，交通区位优势明显。当前，中山火炬开发区是国家科技部、广东省政府和中山市政府于 1990 年共同创办的国家级高新区，是国家产研合作创新示范基地、广东省技术创新专业镇，现拥有 9 大国家级产业基地、中山首个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初步建成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创新创业生态发展格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指示，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担当负责、真抓实干，加快让乡村跟上全市发展步伐，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全面振兴火炬篇章。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中山市关于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以及《火炬开发区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等文件有关要求，结合国家、省、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规划安排，特编制《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以下简称《规划》）。

本《规划》规划范围为中山火炬开发区所辖行政区域，其中涉农社区有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共5个社区，下辖具有集体经济的开放式住宅小区（原住民小区）共33个。本《规划》作为未来一段时期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的行动纲领和指南，将为火炬开发区打造中山市乡村振兴先行区、促进中山市全面建设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推动中山市高质量高水平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本《规划》的规划期限为2018-2022年，规划基期年为201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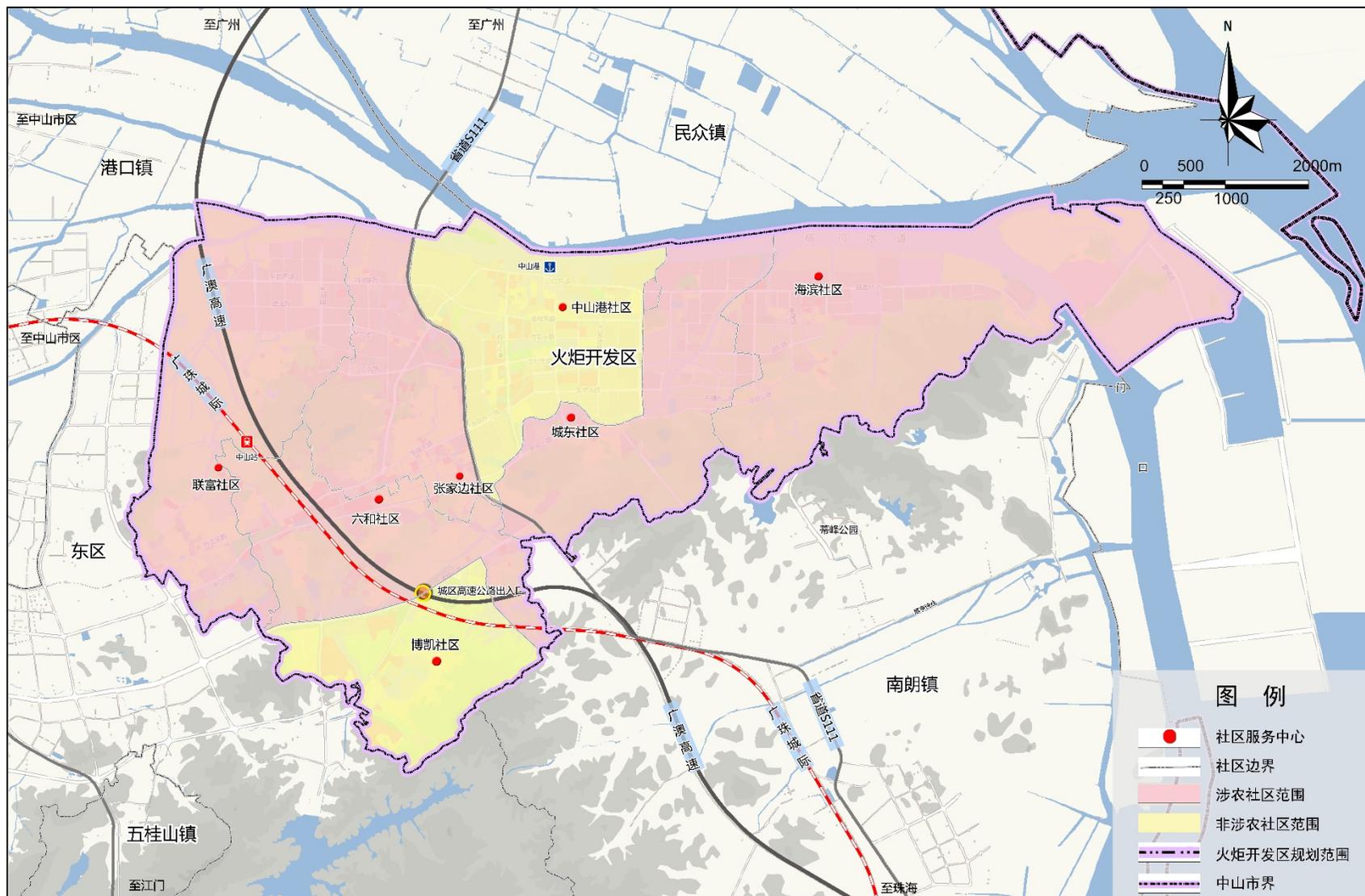


图 1 规划范围图

第一章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山火炬开发区坚持以城乡统筹总揽全局，持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迈出坚实步伐，火炬开发区涉农社区发展开局良好，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一节 振兴基础

（一）城乡统筹发展取得阶段成效

改革开放以来，中山火炬开发区坚持走城镇化和工业化发展道路，作为全国少数带有涉农社区的高新区，珊洲生态园、颐康中心农疗场、濠头文化创意村落等城乡融合载体发展有序推进，城乡空间一体化趋势明显。多年来，中山火炬开发区生产总值位居全市第一，2018年生产总值（GDP）为481.86亿元，占全市24个镇（区）生产总值的13.26%。2018年中山火炬开发区集体经济总收入为22338万元¹，同比增长0.52%；全年涉农社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086元，同比

¹数据来源：火炬开发区2019年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半年总结，中山火炬开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增长 9.2%，超过全省平均水平（35809.9 元²），火炬区涉农社区经济持续发展。

（二）农业发展和品牌提升持续增强

火炬区目前拥有农田面积为 1376.65 亩，主要发展特色小水果、绿色蔬菜等品牌产品。全区涉农小区集体经济实力较强，拥有 24 个股联社，11 个经济社，核实资产总额 121746 万元，经营性资产 88338.89 万元，占全市 2018 年核实集体资产总额（412.79 亿元）的 2.95%。火炬区社区农民收入水平较高，截至 2018 年，火炬区涉农社区农民人均收入为 28332.57 元，位列全市农民人均收入第三。

近年来，火炬区大力开展农业品牌提升工程，一是大力发展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引导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整合自身优势，推动主体共享资源，共同搭建线上销售平台，推进都市精致型休闲农业发展。二是农产品质量提升。通过提高队伍建设，提升监管能力，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在 99% 以上。三是建立生产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健全“田头到餐桌”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对农产

²数据来源：2018 年中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山市统计局

品生产基地实施有效监管，保障农产品食用安全。

（三）社区生态人居环境工作有序推进

1. 社区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一是全力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目前，全部社区清拆整治任务完成约 70%。利用清拆整治出的用地开展绿色生态小区建设，社区干净整洁面貌凸显，全区绿化覆盖率达 47%。二是系统推进污水治理。中山火炬区入户污水管网逐步配套，新建污水干支管约 285 公里，社区内生活污水通过输送到火炬水质净化厂得到有效处理。三是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沙边、东利和大环小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首批试点成效明显，75 个单位开展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建成 5 座新型环保分类垃圾屋，垃圾分类清运有效推进。四是全面启动“厕所革命”。截至 2018 年底，区内拥有 4 座无障碍公厕，正在启动社区共计 23 座公共厕所的升级改造和新建工作。五是有序推进新型社区创建。火炬开发区正在编制六和、联富美丽宜居社区规划以及海滨特色精品社区规划等。

2. 生态环境治理系统推进

一是强化河涌治理。近年来，火炬开发区以河湖“五清”工作为抓手，有序推进区内濠头涌、沙边涌、张家边涌等 30 条内河涌整治，河涌环境得到有效整治。二是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建立 5 羽以上违规养殖专档，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目前推广有机肥约 24 吨，推广使用面积约 144 亩次，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治理。三是持续开展生态治理。火炬开发区正在组织创建森林小镇，截至 2018 年底，开发区造林面积约 74 公顷，森林面积约 2000 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18.9%。

（四）民生保障设施建设逐步完善

一是基础设施短板逐步补齐。社区公路方面，道路硬底化率达 100%，城乡公路网逐步畅通，全面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社区电网方面，高低压设施配套完善，城乡电力保障能力不断提升。避难场所方面，社区共设置了 21 座避难场所，室内外应急避难场所覆盖率达 100%，人均有效避护面积 2.4 平方米，远超全省 1 平方米的建设标准，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二是城乡公共服务逐步一体化。社区

综合服务方面，实现“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全覆盖。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方面，现有 11 个公办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本实现社区卫生服务全覆盖。教育设施方面，火炬开发区现有公、民办中小学校 19 所，幼儿园 41 所。其中，开发区博凯小学、纪念小学、第八小学为新建学校，其余 16 所公、民办学校已全部达到广东省标准化学校标准，教育设施基本实现城乡均衡协调发展。养老设施方面，建设各社区（小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共计 35 座，养老设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实现全覆盖。文化设施方面，社区、小区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站）以及活动场地等合计 341 处，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平均每万人 2610 平方米，超过广东省平均标准。

（五）社区治理水平持续提高

中山火炬开发区高度重视社区治理工作，多年来不断完善社区基层治理体制机制。一是党管社区组织架构基本建成，促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中山火炬开发区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形成了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组织架构，“1+1+N”乡村

振兴制度框架逐步完善；按照“十个一”标准，整合各领域党群阵地资源，全面完成了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站）形象标识和名称的规范建设使用。二是实施了社区储备人选“青苗工程”。建立了区管社区储备人选干部库；积极实施“头雁”工程，采取“4+1”模式，对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定期进行全员集中轮训，有效提升社区、小区带头人整体素质。三是逐步探索建立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治理的网络化治理体系。近年来，中山火炬开发区逐步完善社区治理工作体制机制，结合“智慧公安”建设，在各社区主要交通路口安装视频卡口，大力提升社区治安综合治理的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第二节 发展环境

（一）国家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中山火炬开发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注入新动能

自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以来，首次在中央1号文件中提出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当前党和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强调构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在对实

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的重要指示也强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新时代背景下，火炬开发区通过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利于全面推进质量兴农和绿色兴农，大力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提高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推动建成城乡一体、产业综合的都市型精致农业现代示范片区，进一步促进各社区经济健康发展。

（二）国家和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打造全面开放新格局营造良好政策环境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是我国打造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镇群的重要之举，是广东“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区。中山火炬开发区作为中山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是湾区西岸的重要枢纽。随着港珠澳大桥建成以及深中通道的加快建设，中山火炬开发区作为中山市中心城区的一部分，将成为深中通道进入湾区西岸的首站，成为湾区西岸的交通枢纽，有利于促进中山火炬开发区涉农社区产业加强与湾区城市的产业对接，推动各类要素高效配置，全面提升涉农社区农业产业协作水平，推进中山火炬区涉农

社区与深圳、澳门等在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深度合作，实现1小时粤港澳大湾区都市圈。

（三）广东省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社区提供重要抓手

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以及“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实施方案中，对珠三角地区美丽宜居村建设以及全省特色精品村创建制订了“时间表”、“任务书”。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中山市全面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遴选了12个特色精品村和48个生态宜居村开展示范创建。中山火炬开发区在过去“秀美村庄”建设的基础上，通过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积极推进各社区全面建设美丽宜居社区和创建特色精品社区，有利于全面提升城乡建设风貌，为打造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的美丽火炬奠定坚实基础。

（四）中山市提出城市发展重心向东延伸，为中山火炬开发区“城中村”改造提供重要动力

2019 年中山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将“加快城市发展重心向东延伸”作为全市新时期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的重要战略。中山火炬开发区作为中山市东部组团的核心区域，将成为中山市未来一段时期城乡融合发展的主阵地，逐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并成为湾区西岸的重要发展区域。未来，中山火炬开发区借助中山发展重心“东移”战略，通过推进“三旧”改造、土地整备等措施，加快推进城中村土地盘整，加快推动村级工业园改造，有利于充分挖掘社区存量用地潜力，加大城镇建设用地供给，为优化国土空间布局、盘活和拓展产业发展用地提供有力支撑。

第三节 存在问题

（一）社区土地资源利用效率较低

近年来，中山火炬开发区为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立完善产业链条，引入了多家企业进驻，产业发展用地需求旺盛。然而，中山火炬开发区涉农社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程度不高。据统计，火炬区村集体存在大量闲置土地，目前共有村集体闲置用地 48 宗合计 109.66 公顷，闲置原因除个别

存在控规编制或维稳等政府原因，主要由于开发资质、资金、村民意愿等原因而造成无法动工开发的问题而导致。在中山火炬开发区可开发建设用地日益紧缺的情况下，社区存量建设用地挖掘不足、社区土地难以满足和支持开发区产业用地发展需求成为当前中山火炬开发区发展过程中的首要矛盾。

（二）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不足

自开发区成立以来，确定了以工业立区的发展方向，农村主要为工业项目建设服务，农村扩大再生产能力较弱，2018年中山火炬开发区第一产业产值仅0.16亿元，第一产业发展潜力较小，农业基本已无发展空间；在以村级工业园为代表的第二产业方面存在问题较多，突出表现为“三个不可持续”，即环境不可持续、空间不可持续、产业升级不可持续。首先，生态环境日益恶化、污染程度较重，生态承载力有限；二是村级工业园土地廉价、厂房廉价，使得其发展路径以空间无序为主，空间碎片化、生产区功能混杂；三是工业园承载了大量的低端产业，发展模式粗放、自主创新能力不足；第三产业方面，开发区缺少具有较高观赏游览价值的农业农

村景区，全区旅游产品供给处于初步发展阶段，沙边村、泗门村等具有较高的古村落古民居文化旅游价值未能得到有效的开发。

（三）人居环境治理效果不明显

一是人居环境整治方面，部分社区还存在电线、网线等线路不整齐，沟渠、池塘杂物清理不彻底，水体不干净等情况。如城东社区海傍新村、海滨社区珊洲小区、张家边社区窈窕小区等小区积极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但部分沟渠、池塘仍存在杂物，水体污染改善情况不明显。如开发区以沙边小区作为“三线”整治试点，整治工作有效推进，但由于“三线”整治需要对不同线路采取“先建设、再转网、后剪线”，最后对其分支入户线路进行集中捆扎的方式“下地”，牵涉多部门、较多居民利益，导致工作推进较为缓慢。

二是生态环境治理方面，主要表现为水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推进滞后，水环境整治效果不明显，河涌水质有待改善。如五星村内白庙涌从2018年8月开展河涌清淤及河岸边坡除障工作，共清淤疏浚河道约1.65千米。但从现场情况看，

由于污水管网支管到户截污工程尚未完善，白庙涌上游常年作为两岸居民和餐饮企业的排污通道，污染物长期排放沉积，导致淤积的水体发黑发臭，目前水质改善情况与群众期待相比还有差距。

（四）公共设施配套存在较大差距

一是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目前开发区社区仍有部分砂石、渣石路面存在，如黎村巷道、二洲道路、福荫路、联富社区、海滨社区村道出入口等社区道路尚未连通，离城乡交通畅通还有一定差距。八公里河上游大岭、陵岗、窈窕和张家边旧城区存在多处“水浸点”，现状涝灾频发；张家边社区、联富社区等部分社区供电公用台区重载，影响居民的用电质量；海滨社区部分小区通信网络覆盖不足，入户燃气支管配建不足；村居内铺设的消火栓管径不足 DN100，供水压力不足，缺乏维护保养；部分小区消防供水管网未能实现覆盖，社区居民住宅存在占用公共道路或在道路设置限高限宽等路障的情况，影响消防车通行，城东社区、六和社区等部分小区消防配备不足，存在多年地质灾害隐患；部分社区电线、网

线铺设方式不规范，高度不足 4.0 米。

二是公共服务配套方面，主要表现为医疗、教育设施、农贸市场等设施配套不足。在医疗设施方面，目前开发区缺乏三甲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点多数存在着所处位置不便、服务空间不足、房屋设施残旧、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11 个公办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心）中有 6 个面积小于 500 平方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国家标准为不小于 2000 平方米），且基本为租赁性临时办公场所。在教育设施方面，开发区各社区普遍缺乏高质量的学校院所，现仅有一所职业技术学校（大专），难以为开发区起引进人才、留住人才的作用。

（五）开发区与社区管理协调机制尚不健全

一是社区和开发区管理机制尚未理顺，比如社区与开发区之间存在土地权属和使用权不明晰的矛盾，导致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选址久未妥善解决。二是社区失地农民就业工作推进机制尚不完善，虽然近年开发区已逐步从政府土地出让金等收益中按相应比例补偿失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但由于对失地农民就业和创业的引导和培训不足，许多失地农民

主要依赖外出打工甚至股民分红，失地农民整体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较低。三是社区建管长效机制尚不完善，比如开发区垃圾清运工作外包给专业保洁公司进行定期处理，但由于开发区与社区之间沟通和协调管理不足，导致社区生活垃圾清运效率较低、清理整洁程度不高等问题。

第二章总体要求

第一节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党对“三农”工作领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农业社区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社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加快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让农业更强、居民更富、社区更美，走出一条具有火炬开发区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在营造共建共享共治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市前列，让全区广大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为中山火炬开发区新一轮发展奠定稳定基础。

第二节基本原则

（一）坚持党管社区、优先发展。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

强党对社区工作的领导，把乡村振兴战略摆在重要位置，全面落实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和实绩考核制度，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和制度保障。

（二）坚持居民主体、增进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尊重居民意愿，保护居民权益，切实发挥居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调动广大居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维护居民群众根本利益、促进社区居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社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坚持规划引领、因地制宜。树立城乡一体、多规合一的理念，遵循社区自身发展规律，注重规划先行，做好顶层设计，统筹考虑产业发展、人口布局、公共服务、土地利用和生态保护等，突出重点，分类施策，久久为功，扎实推进。

（四）坚持城乡融合、协调发展。坚决破除体制机制弊端，统筹实施城乡配套改革，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

交换，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五）坚持绿色发展、和谐共生。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进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现生态保护和合理利用有机统一，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第三节发展目标

（一）发展目标

紧密围绕国家、广东省和中山市关于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制定的“时间表”，中山火炬开发区按照“3年取得重大进展、5年见到显著成效、10年实现根本改变”的要求和“业美、居美、人和、民富”的理念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全市率先实现农业和社区现代化，示范引领全市乡村振兴。

结合上述发展定位，分别明确到2020年和到2022年两个阶段的主要目标。具体目标如下：

到2020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乡村振兴的制度

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现代农业建设取得重大成效，社区居民生活全面达到小康水平；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党组织的社区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社区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社区治理体系初步构建。

到 2022 年，乡村振兴取得显著成效，人居环境明显改观。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健全，社区现代化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初步形成，现代社会治理体系基本建立，乡风文明持续改善，美丽宜居社区建设取得重大成果，社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 4 万元；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明显，现代社区治理体系基本建立。

（二）主要指标

表 2-1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主要指标³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18 年 基期值	2020 年 目标值	2022 年 目标值	2022 年比 2018 年增 加	属性
产业 兴旺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吨	115	172	176	61	约束性
	2	农业土地产出率	万元/亩	1.2	1.2	1.2	0	预期性
	3	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	亩次	—	≥ 2000	≥ 2500	—	预期性

³根据火炬开发区村改居情况，本指标表将涉及到农村、村庄、行政村等文字后统一增加“（社区）”标注。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18年 基期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2年 目标值	2022年比 2018年增 加	属性
		技术面积						
	4	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	亩次	—	≥2000	≥2500	—	预期性
	5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家	1	2	3	2	预期性
生态宜居	6	村庄(社区)绿化覆盖率	%	—	35	40	—	预期性
	7	特色精品村(社区)个数		0	1	3	—	预期性
	8	农村(社区)生活污水治理率	%	—	≥80	100	—	预期性
	9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比例	%	—	≥50	≥55	—	约束性
	10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	35	40	—	约束性
	11	林木绿化率	%	—	11	15	—	约束性
	12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	8	10	—	约束性
乡风文明	13	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	62	100	100	38	预期性
	14	文明社区占比 ⁴	%	94	95	100	6	预期性
	15	农村(社区)居民教育文化娱乐支出占比	%	—	11.0	12.3	—	预期性
	16	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比例	%	—	≥80	≥90	—	预期性
治理有效	17	村庄规划覆盖率	%	—	100	100	—	预期性
	18	农村(社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	36086	42091	—	预期性
生活富裕	19	农村(社区)自来水普及率	%	100	100	100	0	预期性
	20	公交出行分担率(%)	%	—	25	30	—	预期性
	21	网络教学比例	%	50	80	100	50	预期

⁴中山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该指标名为“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和乡镇占比”，本规划更改为文明社区占比。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18年 基期值	2020年 目标值	2022年 目标值	2022年比 2018年增 加	属性
								性
	22	家校信息化互 动率	%	——	90	95	——	预期 性

注：本规划中 5 个涉农社区人口已为城镇人口，农业基本呈现只减不增的发展趋势，因此本规划指标删除原中山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第 2 项“高标准农田面积”、3 项“农业科技贡献率”、4 项“农业劳动生产率”、5 项“农业土地产出率”、6 项“农产品加工与农业总产值比”，8 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人次”、23 项“集体经济强村比重”、24 项“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25 项“城乡居民收入比”、26 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及第 28 项“具备通行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等指标。

第三章乡村振兴战略格局

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中山火炬开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措施，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立足中山火炬开发区发展战略和功能定位，优化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空间布局，分类有序推进社区发展，形成城市与社区“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空间发展格局。

第一节优化乡村振兴空间布局

加快构建山水相映、现代与传统文化相融的产业发展带，打造带动社区产业兴旺的新兴增长极，构建形成“两带、多节点”的乡村振兴空间布局，助力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

（一）两带：打造南北两条乡村旅游发展带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带。依托南部山体连绵带以及联富社区、六和社区、海滨社区现有农田等优势资源，依据联富社区（沙边、泗门和濠头小区）、张家边社区（江尾头小区）、六和社区（西桲小区）、城东社区（大环小区）以及海滨社区（马安小区）等丰富自然人文禀赋，结合高铁枢纽

中山站、深中通道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加快建设培育濠头古村休闲旅游区、张家边颐康中心农疗场、大环碉楼文化及红色文化旅游区、小隐涌水生植物园、海滨珊洲生态旅游区等休闲农业及乡村旅游产业发展区，大力支持特色小水果、绿色蔬菜等绿色健康农产品品牌建设，打造成为串联西南部各社区特色文化旅游地标、展示中山火炬开发区都市农产品生产特色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发展带。

岭南水乡文化旅游发展带。依托北部石歧河、横门水道、滨水湿地和中山港客运枢纽，加快建设东沙嘴半岛文创公园、中山创意娱乐港、滨江风景长廊、小隐涌健康博览湿地公园、马安横门保卫战红色文化基地等，打造集农业观光、休闲娱乐、康体养生、户外运动、美食餐饮、文化创意、文化展览等功能于一体的水乡文化旅游观光长廊，着力发展成为彰显火炬城乡风貌、体验岭南水乡文化的特色旅游发展带。

（二）多节点：建设多个城乡融合发展节点

加快推进联富社区的濠头乡村文化创意旅游区、沙边-泗门文化旅游区建设，推进张家边社区的龙母庙文化旅游区、

西桎颐康中心农疗场，城东社区的大环村碉楼及红色文化旅游区、华佗山南药科普园、滨江风景长廊、小隐涌水生植物园，以及海滨社区的小隐涌健康博览湿地公园、珊洲生态园、珊洲民宿村、马安横门保卫战红色文化基地等城乡融合发展节点，建设成为促进各社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产村联动的重要载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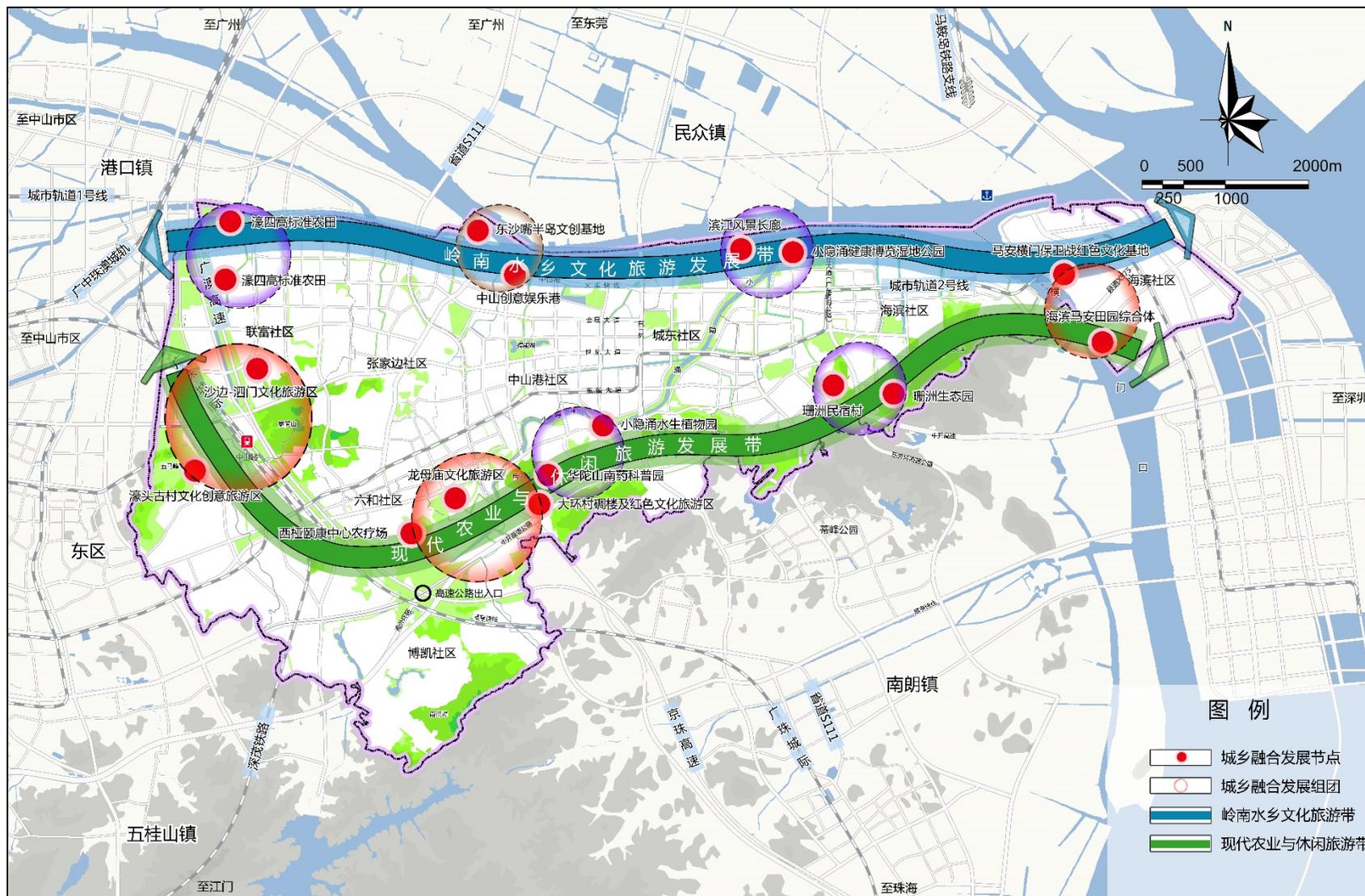


图2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空间布局

第二节 统筹划定三生空间

（一）统筹利用生产空间

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相关数据，科学划定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生产空间，主要包括现代农业类、休闲旅游类共两类空间：

1. 现代农业空间

现代农业类空间主要包括西樵颐康中心农疗场、华佗山南药科普园、小隐涌水生植物园、珊洲生态园等，通过大力发展特色小水果、蔬菜、南药种植等产业，积极发展都市型精致农业现代示范片区，促进中山火炬开发区农产品生产集中与规模发展。

2. 休闲旅游空间

休闲旅游类空间主要包括休闲文化和红色文化两类空间。其中，休闲文化类包括：沙边-泗门文化旅游区、龙母庙乡村文化旅游区、中山创意娱乐港、濠头文化创意村落、珊

洲民宿村、滨水风景长廊、小隐涌健康博览湿地公园等，通过加强乡土文化旅游、特色农产品商贸物流、商业商贸、美食餐饮、会议会展等功能，满足现代都市人日益增长的生活消费需求。红色文化类空间包括马安横门保卫战红色文化基地、大环村碉楼及红色文化旅游区等，通过加强红色文化遗址的保护与活化利用，打造继承火炬红色文化遗产和革命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文化基地。

（二）优化提升生活空间

规划按照社区与城市街道所处的区位关系，将5个涉农社区划分为城中村、城郊村两类。其中，城中村包括张家边社区、城东社区2个社区，城郊村包括联富社区、六和社区、海滨社区3个社区。加快促进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向社区（小区）延伸，推进社区（小区）生活设施建设标准向城市看齐，实现城乡生活空间一体化。

城中村生活空间环境优化。张家边社区、城东社区等城中村应通过推进小区内图书室/农家书屋、公共交通站场等公共设施标准化建设，加强农贸市场、便民超市、老人活动中

心等便民设施建设，促进小区公共服务水平标准与城市建设标准达到一致；加强社区（小区）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社区健身广场升级改造成为社区体育公园，合理布局小区级公共绿地、文化活动广场等公共开放空间，有效提升小区绿化美化水平，提升小区居民生活品质。

城郊村生活空间品质提升。联富社区、六和社区、海滨社区等城郊村应加强旧村改造工作，特别是针对建设水平低、管理差的村庄，以通过旧村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式提升村庄环境品质。加快促进基础设施向小区延伸，通过促进自行车和步行系统、绿道系统等建设，努力为社区（小区）居民提供高质量的道路设施。加快完善综合服务中心（站）、加强图书室/农家书屋、公园和街头广场建设，提升便民设施的覆盖率，改善城郊村生活环境、提升文化氛围。

（三）科学保护生态空间

注重生态保护和功能优化，在合理预估城市发展规模，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和生态控制线的基础上，严守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底线。

1. 打造百峦嶂-大尖峰南部山体屏障

加快推进南部山体林相改善等生态修复和治理工程，加强保障南部山体生态系统中的生物多样性，构建成为中山火炬开发区南部生态屏障。加强对烟筒山、百峦嶂、后门山、鸡头山、烟管山、大尖峰等山体构成的南部山体进行保护与合理开发，打造成为中山火炬开发区南部绿色生态廊道。加快推进联富社区的泗门公园、城东社区的华佗山公园山体复绿，加快促进五马峰公园、烟筒山、后门山等孤立山林绿地保护和恢复，加强与周边绿地的生态织补，形成连片带状绿色生态空间。

2. 打造石歧河-横门水道-小隐涌-师炎涌水系廊道

依托石歧河-横门水道-小隐涌-师炎涌等中山火炬开发区内紧靠珠江河口区的网状水系，结合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游径、南粤古驿道、绿道以及河长制等工作任务，加快推进河涌水环境整治，加快沿水系网络规划布局滨水美丽乡村精品游览线路，建设成为展现岭南水乡文化特色、水清岸绿的百里“碧道”，打造火炬开发区碧水清流的生态廊道、人亲近自

然的共享廊道、水陆联动的发展廊道。

第三节划分乡村发展类型

综合考虑现状区位、村庄规模、服务功能、建设形态等因素，将全区 5 个社区 33 个开放小区具有农村集体经济的村（居）划分为城郊融合、特色保护两大类型。坚持科学规划引导，分类制定村庄发展规划及建设规划，合理有序推进乡村振兴。

城郊融合类村庄。包括联富社区的园山、上陂、下陂、濠四小区，六和社区的西榷、神涌小区，城东社区的二洲、灰炉、小引小区，海滨社区的马安、茂生小区，张家边社区的张二、张三小区共计 12 个小区。结合“三旧”改造政策，加快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和低效建设用地处置。加快村级工业园区升级改造，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上全面对接城镇，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逐步增强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能力，推动形成现代化生态宜居社区。

表 3-1 中山火炬开发区城郊融合类村庄（小区）分类指引

序号	小区名称	所属社区	备注
1	上陂	联富社区	——

2	下陂	联富社区	——
3	园山	联富社区	——
4	濠四	联富社区	——
5	西桠	六和社区	——
6	神涌	六和社区	——
7	张二	张家边社区	——
8	张三	张家边社区	——
9	茂生	海滨社区	——
10	马安	海滨社区	——
12	二洲	城东社区	——
13	灰炉	城东社区	——

特色保护类村庄。包括联富社区的濠一、濠二、濠三、沙边、泗门小区，六和社区的五星、陵岗、大岭、官花小区，城东社区的大环、义学、小引和海傍小区，海滨社区的东利、珊洲、黎村小区，以及张家边社区的张一、张四、张五、窈窕、江尾头小区共计 21 个小区。重点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和建筑风格，延续村落肌理和格局，传承民风民俗，发展乡土景观，合理开发文化、民俗、康养等特色旅游产业。其中，张家边社区重点发展江尾头村历史碉楼、龙母诞文化，张家边抗战遗址、张家边公园等；海滨社区重点打造炮楼、碉楼、珊洲生态园等；城东社区重点打造大环村华佗山公园、华佗庙、大环石鼓花园、张惠长故居等。

表 3-2 中山火炬开发区特色保护类村庄（小区）分类指引

序号	小区名称	所属社区	备注
1	濠一	联富社区	古建筑
2	濠二	联富社区	濠溪古庙
3	濠三	联富社区	先锋庙
4	沙边	联富社区	碉楼、水洲山炮台
5	泗门	联富社区	碉楼
6	五星	六和社区	碉楼
7	陵岗	六和社区	古建筑
8	宫花	六和社区	碉楼、古民居、桂苑楼台
9	大岭	六和社区	碉楼、欧阳氏大宗祠、北极殿
10	张一	张家边社区	后门山炮台
11	张四	张家边社区	扯旗山炮台、张四石桥、碉楼、 星君庙桥
12	张五	张家边社区	东安炮台、碉楼
13	江尾头	张家边社区	碉楼、龙母诞文化
14	窈窕	张家边社区	碉楼
15	东利	海滨社区	——
16	珊洲	海滨社区	珊洲生态园
17	黎村	海滨社区	清光绪铁钟
18	海傍	城东社区	——
19	大环	城东社区	大环村华佗山公园、华佗庙、大 环石鼓花园、碉楼
20	义学	城东社区	——
21	小引	城东社区	春晖亭公园

第四章发展富民兴村产业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大力发展特色优质高效绿色现代农业，推动社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社区产业富民兴村带动作用，培育社区发展新动能。

第一节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根据《中山市农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中山市现代农业产业规划》有关要求，整合火炬开发区现有农业资源和产业基础，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一是加强耕地保护措施。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政策，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大力推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二是实施科技兴农。支持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中山火炬区兽药企业开展科研合作，实施农业科研攻关项目，提升企业研发水平。通过5年时间打造一个集科研、示范、观光和农产品质量监测、农产品推广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都市休闲农业示范片。三是实施绿色兴农。全力推进农业

绿色低碳生产，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绿色防控技术、提升耕地质量。3年内将马安小区、西桎小区、张五小区种植基地建设成测土配方示范片，打造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区。规范农药使用，严格农业投入品使用监管，落实农药管理条例，实施农药使用零增长行动。建立健全“田头到餐桌”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对全社区农产品生产基地和调入产品实施有效监管，保障农产品食用安全。到2020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2000亩次以上，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累计2000亩次以上，推进土壤肥力监测点全覆盖，完善耕地质量等级等农田监测网络。到2022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2500亩次以上，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累计2500亩次以上。

第二节 实施现代都市农业建设工程

加快完善现代都市农业扶持政策，推进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农业装备设施向现代都市农业集聚应用，增强生产要素集聚效应、科技示范带动效应和辐射带动能力。结合深中技

术交易平台，加快建设高标准农田，大力发展特色高效农业，促进火炬区农业领域实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结合现有连片农田资源，加快打造一批特色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到2020年，培育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达到2家，各类新型农业主体达到10家。到2022年，建成东、西片区现代都市生态农业片区。

第三节 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支持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不断拓展投资渠道，推动村级工业园整治改造，提升经营效益。鼓励集体经济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加强监管和规范管理，增强村级集体经济造血功能。

（一）加快推进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

加强村级工业园“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以中山火炬开发区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及社区(小区)为责任主体，开展村级工业园资产与企业普查和污染物排放普查工作，建立村级工业园信息化管理平台，对村级工业园内的权属变动、合约变动、企业变动及整治提升进度等进行全方位

的跟踪管理，按照“先停后治、疏堵结合、扶治并举”的原则，关停取缔一批、整合搬迁一批、升级改造一批的方式实施分类整治。提速低效工业园区改造，推进村级工业园区厂房、宿舍的升级改造，实施高标准厂房改造，加快对无证工业厂房和集体物业甄别遴选，提高物业价值，增加集体收入。

（二）推动农村集体经济多元发展

探索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合作、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空闲农房及宅基地，兼顾古村落旅游开发与文化保护。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充分利用“三旧”改造政策，引入投资经营主体，加快发展优质物业型、服务型、投资型经济，推动农村配套设施改善、物业改造和产业转型升级，增强集体经济活力。

第四节推动社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一）大力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

依托各小区农村绿水青山、田园风光，碉楼等历史文物古迹、红色革命遗址、岭南特色乡土文化、工业旅游等独特的优势资源，促进社区居民开展以乡村特色旅游等创新创业，

推动小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劳作变体验、农房变客房。引导小区景区化建设、集聚化发展、标准化管理、网络营销，推动乡村旅游提档升级。完善旅游标识标牌、旅游厕所、停车场等乡村旅游配套设施。扶持建设一批功能完备、特色突出、服务优良的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村（小区），着力改善休闲农业的景观品质与旅游服务设施，打造城东社区华佗山南药科普、大环村碉楼及红色旅游、六和社区西桠农疗场、联富社区濠头古村落、沙边-泗门文化旅游等休闲农业及乡村旅游示范点。

（二）激发小区创新创业活力

优化小区创新创业环境，强化政策供给，完善服务体系，破解瓶颈制约，充分激发小区创新创业活力。探索通过村庄整治、宅基地整理等节约建设用地措施，以入股、联营等方式，支持新产业新业态的发展。依托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完善职业技能终身培训体系，做好小区居民的创业服务、社保关系转移接续等工作，确保各项社保关系顺畅转移接入。

第五章全域推进美丽宜居社区建设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社区的发展优势和宝贵财富，是推动乡村振兴走在全市前列的坚实基础和重要支撑。针对部分社区环境脏乱、建设无序、污染扩散等问题，以“美好环境与和谐社会共同缔造”理念为引领，按照生态保护与生态开发相结合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在生态产品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发动广大社区居民共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社区。

第一节实施美丽宜居社区创建工程

按照干净整洁社区、美丽宜居社区和特色精品社区三个梯度层次，全面建设“业兴、居美、人和、民富”的美丽社区。启动联富社区、六和社区“美丽宜居社区”，海滨社区“特色精品社区”创建工作，建设秀美社区升级版，打造“可学、可看、可推广”的美丽宜居社区样本。到2020年，全部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海滨社区创建成为特色精品社区。到2022年，联富社区、六和社区、海滨社区建设成为特色精品社区。

第二节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一）巩固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行动

一是实行“清旧补绿、拆旧建绿”。积极选用乡土树种，推进农户房前屋后院内、村道巷道、村边水边、空地闲地绿化美化。二是加大社区中小河流和水体生态治理力度，保护好村域水面、水质，促使水质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标准，实现河道清洁，水体流畅。三是开展农房、小区风貌整治，塑造现代化社区风貌。结合沙边小区“三线”整治示范，引导有条件的小区依据村庄规划，对现有农房进行除险加固、外立面整治。加快推进铁路、高速公路、国省道、主要河流沿线、旅游景区和交界村庄开展农房整治。促进现有小区、农房风貌整治提升，推进新建小区、农房在外立面建设风格上进行提档升级，塑造满足中山火炬区发展需求的现代化城镇风貌。到 2020 年，所有社区全部完成“三清三拆三整治”任务，实现净化、美化、绿化、规范化、常态化。到 2022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基本建成村道有树、环境优美的宜居生态家园。

（二）系统推进污水治理

全面落实河长制，对接中山市内广东万里碧道建设，坚持“系统治水”思路，统筹岸上源头治理与水体综合治理，开展河湖“五清”工作，全面提升河湖水域治理水平，基本实现“堤固、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治理目标。一是加快内河涌整治。以小隐涌等未达标水质综合整治为示范，加快区内东部片区独流入海河涌、下坝九涌河等 30 条内河涌水环境治理，实现河面无大面积漂浮物，力争在 2020 年全区 80% 以上的社区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基本消灭村庄劣 V 水体。二是加快推进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对于雨污分流工程暂时还未涵盖的片区，建立 3 个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对片区内的生活污水进行处理。逐步解决部分社区生活污水排放问题。到 2020 年，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全区 80% 以上的社区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到 2022 年，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成覆盖所有涉农社区。

（三）加快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

实施“垃圾革命”，推进生活垃圾分类，配套建设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设施，实现社区生活垃圾和生产垃圾的分类处理

和再利用。一是继续强化垃圾转运设施提升建设。继续巩固沙边、东利和大环小区生活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首批试点成果，至 2022 年，计划升级改造 19 座垃圾转运站，满足未来社区垃圾转运需求。二是继续推进小区分类垃圾屋建设。按照每个小区配建至少 1 座分类垃圾屋的标准，实现所有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垃圾屋全覆盖。到 2020 年，所有社区实现生活垃圾转运收集，基本完成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任务，社区保洁覆盖面和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社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比例达 50%，资源化利用比例达 35%。到 2022 年，社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比例达 55%，资源化利用比例达 40%。

（四）重点推进卫生公厕升级改造

继续扎实推进“公厕革命”，一是开展旧有公厕升级改造。加快推进沙边市场、江尾头市场、东利市场、中山港码头、世纪广场和后门山公园等社区旧有 15 座无害化厕所升级改造。二是结合需求新建公共卫生厕所。在充分考虑社区城镇化进程、人口流动特点和群众需求基础上，新建公共卫生厕所 6 座。三是全面普及乡村旅游区公共卫生厕所。结合乡村旅游建设

项目，配建旅游卫生公厕，推进厕所污水和粪便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切实解决群众如厕难、公厕脏臭差等问题，不断提高广大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到 2020 年底，社区卫生公厕无害化普及率达 100%，社区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四是加快出台社区公厕管理办法和公厕建设实施方案，将新建、改建的社区公厕纳入规范化、标准化运营管理。

第三节系统推进社区生态环境治理

加强畜禽养殖、农业种植以及水土污染等生态环境整治，开展“碧道”建设和新一轮山体生态修复行动，不断扩大农村绿色空间。

（一）加强农业面源污染和水产生态养殖治理

全面禁止畜禽养殖，强化面源治理。一是实施农业环境监测，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以及绿色防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水产养殖水质检测。二是强化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在 5 个涉农社区分别设置 1 个社区废弃物资源化回收点，全面推进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到 2020 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80%。到 2022 年，测土配

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 40% 以上，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

（二）系统推进山体生态修复行动

加快实施山体生态修复和干道两侧生态复绿修复工程。重点推进五马峰森林公园、珊洲生态园二期和沙边烟筒山森林公园工程等生态公园的规划和建设。以创建森林小镇为目标，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结合高标准农田、滨水绿地、小区街头绿地等，大力发展城市景观农业，推进“景观农业入小区”。到 2020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涉农社区累计新增绿道 40 公里，林木绿化率提高到 11%。到 2022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涉农社区累计新增绿道达 50 公里，林木绿化率提高到 15%。

第六章营造社区文明新风尚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传承发展岭南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加强社区公共文化建设为载体，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焕发社区文明新风尚，凝聚乡村振兴的强大精神力量。

第一节加强社区思想道德建设

（一）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加强社区公益广告刊播、核心价值观建设等，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涉农法规政策体系，融入涉农社区生活实践，探索建立涉农重大公共政策道德风险评估和纠偏机制。制订完善社区精神文明建设实施意见，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入弘扬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加强社区思想文化阵地建设

统筹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场所、体育服务场所建设，到2020年实现社区全覆盖。以中山火炬开发区全域为整体，以

区-社区-小区三级文明联创，打通城乡公共服务体系运行机制、文化科技卫生长效机制、群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引导机制。选取张家边、城东、海滨等文化资源富集的社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新时代居民讲习所等，打造成为社区文化地标和居民精神家园。深入推进实施基层文明创建“十百千”工程，持续深化文明社区（小区）、“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创建活动，确保文明创建落实到基层“最后一公里”。到2022年，中山火炬开发区文明社区覆盖面达到100%。

（三）倡导诚信道德规范

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加强社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宣传推选，组好“南粤新乡贤”宣传推广，大力挖掘和宣传社区道德典型。推进移风易俗工作，加快制订陈规陋习“负面清单”，加强薄养厚葬、封建迷信等现象整治，弘扬新风正气。

第二节 传承保护优秀传统文化

（一）保护活化历史文化遗产

加强对重点文保单位、历史建筑和不可移动文物等保护与修缮。重点加强对华佗庙、水洲山炮台、浦江世泽坊、青云桥、三仙娘山炮台遗址共 5 处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大环村碉楼等 64 处历史建筑、100 处不可移动文物以及龙母庙等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采取“绣花”功夫，加强对上述历史文化遗产的整治和修缮工作。深入挖掘孙中山文化及本土地域文化资源，推进有价值有条件的古民居申报纳入历史建筑名录，展现火炬开发区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

加强对古村落和传统古民居的保护与活化。重点加强对六和社区五星村和陵岗村、联富社区泗门和沙边村、张家边社区的江尾头村、城东社区的大环村等文化古村落整体格局和建筑风貌的保护，展现火炬开发区古村落传统历史风貌和文化特色。结合村公共活动空间的整治与提升工程，充分利用古村原有集散空间、公共活动空间等，建设曲艺广场、老年人休闲健身长廊、古树棋牌娱乐空间、青少年健身活动广

场、儿童户外阅读与活动场所等开放式、绿色化活动空间。在保护古建筑不受破坏的前提下，通过引入文化创意、休闲娱乐、餐饮等功能，加强对古民居功能的活化利用。

加强对红色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结合联富社区的中国青年同盟中山支部成立旧址、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共中山县支部成立旧址；六和社区广东青年抗日先锋队中山县队成立旧址；张家边社区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城东社区大环抗战英雄纪念亭；海滨社区大王头至白米山、芙蓉山一带横门保卫战遗址等历史古迹，重点保护大环石鼓烈士公园、西桠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加快建设横门保卫战博物馆，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和活化利用，弘扬和传承红色文化基因。

（二）传承创新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

加大对东乡民谣、东乡话、非遗文化遗产的挖掘和宣传力度，传承民间戏曲、民俗活动、民间音乐、传统手工艺等乡土文化，加强对非遗传承人的培养和扶持。因地制宜建设村史馆、家风家训馆。

（三）重塑乡村文化生态

深入挖掘社区特色文化符号，盘活特色文化资源。把民族民间文化元素融入社区建设，深挖历史古韵，弘扬人文之美。制定公布社区可开发文物建筑资源目录和旅游开发资源目录，落实“四有”、“五纳入”工作，推进文物保护规范化、制度化和信息化。引导新乡贤、企业家、文化工作者、退休人员、文化志愿者等投身社区文化建设，丰富和发展社区文化业态。

（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

依托火炬开发区现存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古村落等历史文化遗产，加快推动非遗文化、古民居、古村落等历史文化遗产与文化创意、休闲农业、文化旅游产业相结合，打造一批富有火炬地方传统社区文化特色的特色文化品牌。加快建设完善龙母庙文化公园，打造成以“龙母诞”为特色的龙母庙文化旅游区。依托濠头村郑氏大宗祠、村史馆等，加强古民居活化利用，引入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成为古村文化创意旅游区。加快推进东沙嘴半岛文创基地建设，开发以

生态美学为主题的文创娱乐休闲产品。

第三节丰富社区文化生活

（一）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推进社区文化基础设施全覆盖和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立以开发区级为总馆，社区综合文化站为分馆，小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促进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小区延伸。积极发挥新媒体的作用，使社区居民能便捷获取优质数字文化资源。完善社区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加快建立完善社区体育公园，推动小区健身设施全覆盖。到2020年，全面建成覆盖小区的综合性文化服务场所。到2022年，全部社区建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二）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完善联富社区濠头园山综合活动中心，张家边社区张二、张三、张四等人口密集小区图书室等文化设施建设。加快启动西樞爱国主义展览馆修缮与周边环境整治

工程，推进濠头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濠头村史馆（振兴社）等文化设施建设。建立完善社区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文化服务。推进中山火炬开发区图书馆建立便民使用通道，加快新建一批自助图书馆。加快建设中山火炬开发区公益服务中心，完善社区文化 O2O 平台广泛宣传社区文化活动，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

（三）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文化活动

鼓励基层组织和群众自办节目、自创形式，传承传统文化，打造“一社一品”民俗传统文化体育品牌。重视社区文化能人建设，培育社区文化人才、文化活动骨干、民间文化达人，建设社区居民身边不走的文化队伍。充分发挥文化志愿者的作用，开展系列“戏剧进社区、著名电影小区放映”等活动，逐步实现“每年在各社区至少有一场戏曲演出”的目标。

第七章创新乡村社会治理体系

按照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化治理理念，坚持自治、法治、德治有机结合，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化社区治理体制，确保基层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第一节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领导力

（一）强化社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发挥新时代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的核心作用，建立“一根红线穿到底，全体村民都参与”的机制。将基层治理与基层党建紧密结合，扎实落实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社区基层延伸，把社区基层党组织建成坚强战斗堡垒。建立健全以党基层组织为核心、居民自治和居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社区居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各种经济社会服务组织为补充的社区组织体系。选优配强“两委”班子，健全社区党组织书记教育培训制度。实施南粤党员先锋工程，着力引导社区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开展社区

(小区)党组织设置专项整治,开展基层党组织达标创优和“四化”先进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

(二) 实施基层党组织“头雁”工程

选优配强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派强用好“第一书记”,加快实施“社区党员人才回乡计划”,健全本土人才回引、院校定向培养、县镇统筹招聘等机制,提高村党组织书记中外返乡人才的比例。加强社区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按不低于1:2比例建立书记后备人才队伍,保证每个社区储备社区级后备力量不少于2人。建立社区党组织书记年度轮训制度,轮训制度不少于5天。建立健全社区、小区党组织书记年度考核办法,完善激励机制,推动符合条件的优秀社区党组织书记纳入区事业编制、进入公务员队伍和区领导班子。

(三) 加强社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标准条件发展党员。组织开展切合实际、行之有效的党员教育活动。健全落实农村党员定期培训制度,强化知识和技能培训。创新完善党员岗位创先争优长效机制,深化党员量化记分管理。适时开展的

党员工作专项检查，严肃处理“带病入党”、“近亲繁殖”、“人情党员”、“假党员”等违规违纪问题，稳妥有序开展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工作。

第二节健全“三治”结合的社区治理体系

（一）深化社区居民自治实践，加强居民主体地位

健全和创新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居民自治机制。健全居委会组织体系，设立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公共卫生、群众文化委员会等居委会下属委员会。完善居民议事会、居民理事会、居民监事会等社区居民自治形式，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基层协商格局。建立健全居务监督委员会，推行社区事务阳光工程。建立健全社区自治组织规章制度，制定居规民约修订完善指引，发动涉农社区居民自主修订完善具有新时代精神的居规民约，将乡村振兴战略、自治法治德治精神、移风易俗、社区（小区）规划管理、公益事业和公共设施建设管护要求等纳入居规民约。推广涉农社区在规划建设等事务上实行“共同缔造”工作机制，鼓励居民、居委会、基层党组织、集体经济组织、企业等多方主体共同

参与。推广以涉农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的“民主商议”、“一事一议”居民协商自治模式，推进涉农社区民主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到 2020 年，涉农社区（小区）全面完成居规民约修订工作。到 2022 年，所有涉农社区（小区）建立健全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基层协商机制。

（二）提高社区基层法治水平，提高居民法治意识

健全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化“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加强对社区居民的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知识培训，打造集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一体的综合性法律服务平台，引导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推进律师法律进社区活动，打造覆盖全社区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开展“民主法治社区”创建活动，建立完善中山火炬开发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和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到 2020 年，实现“民主法治社区”全覆盖；到 2022 年，逐步推进社区基层法治实现治理有效。

深入推进平安社区建设。大力实施“雪亮工程”，建立完善覆盖全社区的“维稳中心+网格化平台+信息化监控”社区

治安工作体系，探索建立“一支队伍联勤执法”社区网格综治巡防模式；开展“平安社区（小区）”创建，实现社区社会秩序良好、无重大安全事故和治安案件，提升居民安全感和幸福感。创新“互联网+社区矫正”模式，为社区矫正智慧化建设积累经验。到 2020 年，实现社区主要道路卡口、学校、幼儿园、广场、宗教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人民群众公共活动场地的视频监控资源联接到社区综治中心。到 2022 年，实现全部社区（小区）创建成为“平安社区（小区）”。

（三）实施社区德治工程，建立道德激励约束机制

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挖掘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中的道德教化作用。扎实推进移风易俗行动，开展社区“星级文明户”创建，组织好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实施“美丽庭院巾帼行”，引导社区妇女积极参与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心阅读”等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社区（小区）内部各家庭中落地生根。积极引入和培育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小区）治理，探索社区（小区）多元共治模式，破解社区治理难题。到 2022 年，

文明社区覆盖率达到 100%。

第三节完善居民共建共享管理机制

（一）推行“三治”融合的社区治理组织架构

加快在社区、小区推广建立“一约两会三团”（即居规民约（乡村社区公约）、百姓议事会和乡贤参事会、百事服务团、法律服务团和道德评判团）为重点的“三治融合”创新载体，协同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向城市化、专业化、智能化方向转型。

（二）推行多方共建共享的社区治理机制

支持社区企业、社会组织、居民个人等多方主体参与社区治理，凝聚社会各界强大合力，共同推动乡村振兴。建立完善由开发区、社区牵头协调的开放式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制定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和专业服务单位职责清单，形成以小区为基础单元的居民共治共享体制。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区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

（三）推行社区管理向城市物业管理转型

定期组织开展社区安全业务培训，协调区一级相关部门组织进行社区管理部门负责人、安全工作人员上岗前培训。逐步理顺物业服务收费价格机制，建立“质价相符、按质论价”的物业服务收费协商和监督机制。优化城市网络化综合管理体系，做好社区、小区城市综合管理、组织协调、监督考核等工作，实现城市网络化管理模式向小区全覆盖。加快建立社区、小区安全应急管理队伍，配齐设备设施，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第八章提高社区民生保障水平

增加社区民生保障设施及服务保证能力，推动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持续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着力打造社区优质生活生产环境，全面提升社区居民美好生活质量，保持居民收入持续稳定较快增长，让社区居民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第一节推动社区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一）推进社区道路设施提档升级

一是强化滨水岸线社区道路联通工程。充分利用现有社区道路，打通岐江-横门水道滨江岸线游览路线，串联沿线乡村节点，打造展现中山火炬开发区岭南水乡魅力的社区精品公路。二是建设绿色公路。按照“四好社区路”建设要求，全面推进社区公路提档升级，全面推进社区危旧道路和桥梁改造，做好如黎村、珊洲小区等部分小区道路硬底化和新村道路提升，实现通村道路及村内主干道硬底化。加快建设改造景观北路、火炬大道东段、岐濠路等 15 条道路，推进联富

社区、六和社区等部分社区道路升级改造；建立健全社区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到 2022 年，农村公路列养率保持 100%，建制村通客车率达 100%。

（二）推进社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水利工程调度系统建设，推进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雨污分流工程，提高水资源管理水平。一是推进社区供水管网改造。重点推进社官花工业区自来水管网和张家边温泉街、南墩街、企岭仔街供水管改造工程。二是推进雨污分流。全面推进全区雨污分流工程，到 2022 年，完成四个片区的污水主管网和支管到户铺设。三是推进内涝治理。规划新建濠头涌应急泵站和孖涌泵站，重建下倾九涌泵站（双向）、下倾九涌二级站及重建三涌泵站等水循环泵站，更新改造大环泵站等措施，解决开发区排涝问题。四是推进防洪潮能力建设。重点推进洋关泵站大修工程和狮盐涌水闸重建工程建设，抓好江、海堤围建设，提高防洪（潮）能力。

（三）推进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升级

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快展开 5G 及以上网络规划、建

设和应用，加快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物联网、地理信息、智能设备等现代信息技术与社区生产生活的全面深度融合，深化社区大数据创新应用。鼓励互联网金融、网络远程教育、网络创业等“互联网+”向社区延伸。建立由“关爱铃”信息平台统一调配、各加盟组织相互协作的社会服务网络。打造“维稳中心+网格化平台+信息化手段”总体框架的城市管理管控网。规划在海滨社区增设临海第二接入综合机房，新增临海至南朗第二路由大光缆，强化海滨地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全区通信信号全覆盖。

建设智慧社区(小区)。以人工智能技术助力“科技宜居”，打造城乡一体智慧社区(小区)。一是打造社区智慧生活服务平台。依托无人零售、智能商圈、医养融合、智能家居、智能交通、城市一手通和智能安防等软硬件平台系统，打造涵盖衣、食、住、行、购等“大社区”概念的全面智能化生态服务。二是打造社区智慧公共服务平台。依托社区智能化的居民活动中心、健康服务中心、社区安全中心、社区指挥中心等平台，融合社区医疗、社区环保、社区家政、社区安保、社区物业服务、社区微电网等多个社区服务监管系统，提供

一体化生活服务智能化解决方案。三是打造智慧楼宇。普及智能家居系统的建设，加快建立社区建筑、物业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的自动监控和集中管理，让家居生活更加舒适、安全、有效。到 2022 年，实现社区（小区）5G 网络 100% 连续覆盖，社区信息服务覆盖率、居民小区安全监控覆盖率均达到 100%，智慧城管系统、智慧医疗系统实现全覆盖，所有涉农社区搭建智慧综合平台、全面建成智慧社区。

（四）强化社区电力燃气网络升级

推进社区电网改造升级，提高城乡电力保障均等化水平。全面建成结构合理、技术先进、安全可靠、智能高效的现代化社区电网。提高社区电气化水平，解决部分社区配电网“卡脖子”、“低电压”问题。继续加强太阳能、风能等绿色能源开发与利用，构建清洁低碳新体系。规划加快 220 千伏变电站濠泗站、220 千伏火炬站建设，110 千伏东镇站、玉泉站、新城站、民族站建设，推进变电站新出中压线路建设和中低压配电网建设与改造，构建社区智能微电网，加快社区电网供应能力。按照全区一张网建设要求，有序推进涉农社区入

户天然气管网建设，不断提高燃气供给覆盖面。到 2022 年，所有社区电网完成升级改造，供电保障率 100%。所有社区（小区）完成燃气支管建设，供气率达到 100%。

（五）强化社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实施社区减灾防灾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消防、地质灾害应对能力。一是强化消防能力建设。在全部社区（小区）配备灭火器材，结合道路改造同步设置消火栓，较偏远小区可利用室外消防用水储存在小区内水池、水井中，充分利用天然水源，在适当位置设置消防取水点，配备手抬机动泵抽水灭火，并结合小区文体广场、卫生站点等公共场所设立公共消防设施配置点，配置一定数量灭火器、消防水带、消防水枪等消防工具。二是强化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重点推进开发区内涉农社区 10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工作，编制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重点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抓好地质灾害调查、预警和应急处理工作。三是加大生态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和培训力度。广泛开展识灾防灾、避险自救、灾情报告等知识的宣传普及，提高社会预

防生态灾害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第二节强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一）提升社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社区（小区）教育、卫生、文体、养老、无障碍、电子商务、公益和涉农服务等设施建设，推进社区基层公共服务资源有效整合和设施共建共享，加快建立完善各社区综合活动中心和小区公共服务站。规划新建中山火炬开发区公益服务中心、园山综合活动中心，升级改造联富社区部分小区服务站，新建小区综合服务站 14 座。其中，城东社区新建小引、海傍、大环、义学、二洲、灰炉 6 座小区综合服务站；张家边社区新建张一、张二、张三、张四、张五、江尾头、窈窕 7 座小区综合服务站。到 2020 年，完成所有小区服务站的新建和升级改造，社区综合活动中心和小区服务站实现全覆盖，满足社区（小区）居民使用需求。

（二）优先发展社区教育

建设社区智慧教育系统。一是打造智慧教育云服务中心。

主动融入火炬开发区智慧教育云平台，融合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各大学校教育平台、数字博物馆和数字图书馆，打造教育资源与教育协同管理平台、远程教育平台共同构成教育云服务中心的主体支撑平台。大力推进新技术在教育管理、课堂教学、教育活动等方面的创新应用。二是推进信息资源共享服务。教育门户通过整合教育资源和学习者资源，通过云计算在其中的作用，大规模实现教育资源共享。到 2020 年，家校信息化互动率达到 90% 以上，网络教学比例达 80% 以上。到 2022 年，家校信息化互动率达到 95% 以上，网络教学比例达 100% 以上。

完善学前教育园区。大力发展社区学前教育，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常住人口规模 4000 人以上的社区举办规范化普惠性幼儿园，常住人口规模不足 4000 人的社区设分园或联合办园。鼓励和扶持小区集体举办公办幼儿园。充分利用现已规划建设及将移交政府的共计 13 所楼盘小区公建配套幼儿园，举办公办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到 2020 年，全区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比例达 80% 以上。到 2022 年，全区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比例达 90% 以上。实施城乡教育优质均衡

发展。建立以城带乡、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加快推进远程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推进创建“学校联盟”，加快“薄弱学校”改造工程，缩小校际间差距。鼓励支持办好特色高中，加快精品课程建设，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新建第二中学、第三中学、第九小学，加快推进第一中学、第一小学、第三小学、第五小学、第六小学改扩建。到 2022 年，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00%、户籍人口义务教育毛入学率 100%，高中毛入学率 100%、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80% 以上。

完善教育发展保障体系。统筹配置城乡师资，提高社区教师待遇保障水平。推动城市优质学校辐射薄弱学校常态化。推动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推行户籍与学籍相分离的管理办法，有效解决异地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

（三）提升社区医疗服务水平

建设社区智慧医疗系统。完善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引导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实现基本医疗服务全区覆盖。接入火炬开发区智慧医疗云平台，推进各大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医

疗信息平台 and 大型医疗机构互联互通，使“电子病历”延伸到基础医疗单位，为开发区分析居民健康状况、预测居民健康风险提供全面数据基础。到 2022 年，规范化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省市要求，标准化、结构化的电子病历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使用率达到 80% 以上。

强化医疗服务设施建设。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支持中山火炬区涉农社区与珠三角九市以独资、合资或合作等方式设置医疗机构，发展区域医疗联合体和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健康社区。以自建扩建、调拨租赁、场地置换等多种方式，积极灵活地解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用房需求。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支持开办门诊部和私人诊所。逐步对张家边、联富、六和等片区的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张家边、联富、沙边、官花、茂生等站点）进行优化改建，参照县级标准、采取检测服务社会化的方式建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政府和辖区居民提供更多、更好的疾病预防控制服务，按国家规范建设一间中医药文化氛围浓郁，能综合使用多种中医药技术方法，服务辖区居民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到 2022 年，建

成一间以上省级标准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改善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条件。强化社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大力培育全科医生，到 2022 年，全区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公共卫生人员数、注册护士数和床位数分别达到 4、1.2、5 和 5.4 个，其中，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执业（助理）医师 85 个（含中医，其中全科医生 65 个）、护士 85 个、公卫医师 45 个，每个站点不少于 2 个药师，每个儿保门诊不少于 2 个儿保医生。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强妇幼、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开展和规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进火炬区特色健康文化项目，加快建设健康体验馆和中医药文化园。

（四）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

建立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加大物联网技术应用，结合“关爱铃”信息平台建设，在小区楼宇全面布设各类传感器，对社区老人的日常生活进行远程监控。同时，建立社区呼援中心，将社会服务功能嵌入平台，为老人提供物业维修、生活照料、紧急救助等服务。到 2022 年，5 个涉农社区呼援平台实现全

覆盖，社区老人信息化监护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

健全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标准正常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养老金补助标准。建立健全区、社区二级养老服务网络，在每个涉农社区结合社区公建新建或独立新建 1 所社区居家养老中心，实现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全覆盖。建立“关爱铃”信息平台，纳入社区卫生站、超市、志愿服务队、家政保洁服务、医疗保健服务、康复服务、餐饮服务、政府和社工开展为老服务活动发布等加盟服务组织，为有需求老人提供无偿、有偿和低偿服务。在张家边社区规划新建张一、张三、张五共 3 所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在联富社区濠二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到 2022 年，实现 5 个涉农社区居家养老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全覆盖。规划新建一处 2500 平方米红十字会生命健康体验馆。

（五）提升社区农贸市场服务水平

加强对已有农贸市场的规范化、标准化引导，按每处服务人口为 1.2 万人计算，服务半径 500-1000 米，每个社区平

均建有至少 3 个“菜篮子”⁵产品零售网点布局。一是对现有 17 座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通过完善功能，有效改善交易环境，解决农贸市场脏乱问题。二是各小区结合“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增加具物业性质的新鲜超市，切实解决设施不足、贸易环境品质不佳等问题，满足居民农贸需求。到 2022 年，社区“菜篮子”实现全覆盖，“菜篮子”服务明显改善。

（六）统筹城乡社会救助

加快推进城乡居民参与社会保险，完善城乡社会保险参保补助机制，加大弱势群体参保资助力度，基本实现养老保险全覆盖，逐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健全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建设。到 2020 年，加大社会保障的财政补贴力度，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社会救助资金等底线民生保障水平，实现全社区社会保险覆盖率达 96%。

表 8-1 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一览表

序号	社区名称	类型	项目	现状及规划内容	实施对象级别	布局地点
----	------	----	----	---------	--------	------

⁵“菜篮子”产品零售网点包括生鲜超市、农贸市场（集市）、菜市场（含早、晚市）、社区菜店、农产品电商体验店、平价商店、蔬菜社区直通车等。

1	城东社区	社区综合服务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已有城东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社区级	——
2			小区综合服务站	完善小区级设施	小区级	小引、海傍、大环、义学、二洲、灰炉
3		社区教育	幼儿园	共有小隐幼儿园、灰炉幼儿园、大环幼儿园、津美幼儿园、君悦幼儿园共5座幼儿园	小区级	海傍、义学、二洲
4			其他教育设施	开发区五小、八小	区级	第八小学工程（装修）项目
5		社区医疗服务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城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社区级	——
6			小区卫生服务站	已有城东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	小区级	小引、海傍、大环、义学、二洲、灰炉
7		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配建社区级居家养老中心	社区级	——
8			小区老人活动中心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9		社区农贸市场	社区农贸市场	已有社区级农贸市场，规划对其升级改造，并配套至少1座生鲜超市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三旧改造配建
10	联富社区	社区综合服务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已有联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级	——
11			小区综合服务站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12		社区教育	幼儿园	共有濠头幼儿园、加比达斯桦德幼儿园、英苗幼儿园、沙边幼儿园、濠四幼儿园、绿茵幼儿园、童真幼儿园、明雅幼儿园、尚城幼儿园共9座幼儿园	小区级	上陂、下陂、园山、泗门	
13			其他教育设施	开发区三小、六小、第二中学	区级	第三小学综合改造工程	
14		社区医疗服务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联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级	——	
15			小区卫生服务站	完善各小区卫生服务站	小区级	濠一、濠二、濠三、濠四、上陂、下陂、园山、泗门	
16		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配建社区级居家养老中心	社区级	在濠二规划新建一所约2500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17			小区老人活动中心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18		社区农贸市场	社区农贸市场	已有社区级农贸市场，规划对其升级改造，并配套至少1座生鲜超市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三旧改造配建	
19		张家边社区	社区综合服务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已有张家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级	——
20				小区综合服务站	完善小区级设施	小区级	张一、张二、张三、张四、张五、江尾头、窈窕

21	六和社区	社区教育	幼儿园	张家边幼儿园、金钥匙幼儿园、高宝兴幼儿园、明珠苑幼儿园、铂爵山幼儿园共5座幼儿园	小区级	张一、张二、张三、张四、张五、江尾头、窈窕
22			其他教育设施	开发区一小、二小	区级	——
23		社区医疗服务	小区卫生服务站	已有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站、信息科技园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	小区级	张一、张二、张三、张四、张五、江尾头、窈窕
24		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配建社区级居家养老中心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新建
25			小区老人活动中心	张二、张四、江尾头、窈窕小区已有，完善其他小区设施	小区级	在张一、张三、张五规划新建共3所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6		社区农贸市场	社区农贸市场	已有社区级农贸市场，规划对其升级改造，并配套至少1座生鲜超市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三旧改造新建
27		社区综合服务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已有六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级	——
28			小区综合服务站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29			社区教育	幼儿园	大岭幼儿园、宫花幼儿园、创新幼儿园、神涌幼儿园、陵岗幼儿园、五星幼儿园、英苗幼儿园、绿茵幼儿园、英贝尔幼儿园共9座幼儿园	社区级

30			其他教育设施	新苗小学、开发区四小	区级	——
3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配套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其他公建建设
32		社区医疗服务	小区卫生服务站	已有宫花社区卫生服务站、西柘社区卫生服务站, 逐步进行完善、优化	小区级	神涌
33		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配建社区级居家养老中心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新建
34	小区老人活动中心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35		社区农贸市场	社区农贸市场	已有社区级农贸市场, 规划对其升级改造, 并配套至少1座生鲜超市	社区级	——
36		社区综合服务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已有海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级	——
37			小区综合服务站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38	海滨社区	社区教育	幼儿园	共有东利小区幼儿园、黎村小区幼儿园、珊瑚洲小区幼儿园、马安小区幼儿园4座幼儿园	小区级	茂生
39			其他教育设施	育英学校	区级	——
40		社区医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其他公建建设

41	服务	小区卫生服务站	已有东利社区卫生服务站、茂生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	小区级	珊洲、黎村、马安
42	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配建社区级居家养老中心	社区级	——
43		小区老人活动中心	各小区已有	小区级	——
44	社区农贸市场	社区农贸市场	已有社区级农贸市场，规划对其升级改造，并配套至少1座生鲜超市	社区级	独立新建或结合三旧改造配建

第三节促进社区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一）拓宽社区居民就业渠道

充分挖掘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潜力，进一步增加就业岗位。大力推进自主创业，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就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分类指导，注重发挥劳动密集型企业以及家政、物流等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主渠道作用，引导社区劳动力就近就业。提升农业社区社会化服务水平，打造集生产、供销、信用合作于一体的区、社区助农服务中心，为各类经营主体提供专业化服务。到2020年，社区居民就业率每年达80%以上、本区户籍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率每年达90%以

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到2022年，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和服务中心经营服务覆盖全部社区。

（二）增加社区居民经营性收入、资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

一是做好现代农业和社区旅游富民增收文章，鼓励扶持社区居民在休闲产业、社区旅游、养生养老、创意农业、农耕体验、社区手工艺、社区电商等新业态新产业中创业就业，增加工资收入和经营收入。二是持续推进社区综合改革、社区集体产权改革，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鼓励社区居民用经营权流转、闲置房屋租赁经营、入股经营、宅基地使用权租赁等方式增加财产性收入，使外出落户城镇的社区居民获得资产性收益。三是大力扶持集体经济发展，规范集体经济管理，加大强农、富农、惠农政策力度，增加社区居民转移性收入。

第九章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

以人才、产权、土地、资金等方面改革为重点，加强乡村振兴制度供给和政策保障，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重塑城乡关系，强化制度性供给，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第一节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一）实施新型社区居民技能培育工程

全面建立健全新型社区居民技能培养培训、认定管理、生产经营、社会保障、退休养老“五位一体”的新型社区居民技能培育制度体系。培育各类农业职业经理人、合作社管理人员、经纪人和创新创业带头人，完善新型社区居民技能培育体系。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完善社区劳动力技能培训补贴机制。加快成立中山火炬区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合作平台，支持“领头雁”社区青年创业带头人培育工作。出台鼓励社区居民创业政策，充分发挥创业带头人的作用，将“政银保”等融资模式推广到社区创业企业。大力实施“乡村振兴”继续教育培训，在培训名额上向涉农单位、涉农社区（小区）倾

斜。

（二）实施社区专业人才培养工程

重点在高层次人才激励政策、境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便利化、知识产权运营保护机制、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等方面，借鉴对接自贸区的有效做法，形成自贸区的延伸区和拓展区。制定符合中山火炬区特点和产业特色的社区专业人才评价标准，探索建立以知识品德、实用技术、劳动创造、带头示范、生产实绩、社会公认等为主要内容的社区专业人才评价体系。支持职业院校开设服务社区类专业和课程，针对性培养充实社区和小区管理人员、运营管理维护人员、社区教师、全科医生、社区医生、农技推广员、养老护理员、社区工匠、非遗传承人等专业人才队伍。拓展社区专业服务人员职业发展空间，招录相关专业事业编制人员，按照招录人员的 10% 比例定向招录社区基层专业服务人员；区事业单位按 30% 比例统筹安排当年以考察方式直接引进的高校毕业生到居委会工作两年。制定社区工匠培训和职称评定办法，鼓励支持本地工匠依规承建社区小微工程。支持大学毕业生

服务社区，扩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招募规模，探索“带编招募”模式，对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办理聘用手续。参照师范生“上岗退费”政策，对扎根社区就业创业或服务社区时间达到3年的大学以上的毕业生，经核准可退补大学学杂费。灵活多样搭建人才智力引进及发挥平台，促进开发区人才引得进、留得住、人尽其才。

（三）实施新乡贤返乡工程

实施城市教育、卫生、科技、文化等团队下乡行动，引导教师、医生、农业科研人员、文艺工作者、社区规划设计建设人员等定期服务社区，并作为职称评定、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构建灵活的社区、小区新乡贤返乡机制，支持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专业人才等新乡贤，在开发区、社区党组织领导下，通过参与社区治理、引资引智、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捐资捐物等方式服务社区，鼓励有条件的国家公职人员退休后返乡定居服务社区。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开展最美乡贤评选活动，培育富有地方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新乡贤文化。

第二节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一）健全社区土地使用制度

巩固和运用社区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完善社区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规范土地有序流转，探索开展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精准化土地流转管理服务，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健全社区土地使用制度，探索分类实施社区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产权制度，鼓励集体经济统筹利用空闲农房及宅基地，改造建设民宿、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的场所，探索落实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的有效实现形式。

（二）加快推进社区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一是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巩固和深化农村股权固化政策，建立农村集体重大事项民主表决方案事前审查制度，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管理，确保集体资产交易活动公平、公开、公正。立足长远，执行落实集体收益“分六留四”分配制度，完善征（用）地补偿、留用地处置收益提留机

制，收益提留方案实行前置审核、备案制度，通过资金提留、配建集体自有物业等多种形式落实集体提留部分，壮大集体经济积累，提升集体收入水平。

二是强化新型集体经济规范管理。规范村级集体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构筑集体资产长效管理机制，设立固定资产台账，推动农村财务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平台建设，规范农村“三资”管理，实现农村集体资产交易阳光运行。

三是完善以股权替代留用地机制。探索以货币补偿或可经营性物业设施替代留用地补偿方式，折算货币补偿的标准在不低于留用地所在地对应的《全国工业用地最低标准》的基础上，制定适合开发区的留用地折算货币补偿标准，逐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小区集体经济组织领取的留用地折算货币补偿款，应纳入小区集体财产统一管理，在不违反禁止性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小区居民民主管理原则，由小区集体自行决定用于发展集体经济、提高小区居民生活水平或改善养老和医疗保障，开发区负责小区财务管理的部门、社区对其

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四是鼓励小区集体经济组织通过综合整治、拆除重建、微改造等方式进行旧村、旧厂改造，增加小区集体资产。其中，张家边社区以综合整治和拆除重建为主，海滨社区以微改造为主，联富社区、六和社区、城东社区综合运用多种改造方式。

第三节加强乡村振兴用地保障

（一）推动低效村级工业用地改造

针对社区内低效、低端、低质工业用地实行连片成片统筹策划，提速低效工业园区、工业用地和厂房、宿舍的升级改造。一是推进低效闲置厂房改造纳入社区和区属总公司奖励评价体系，每个总公司至少完成1个闲置厂房改造项目，逐步盘活社区闲置用地和不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低效厂房。二是综合采用政府统租统管、征收收储（购）、鼓励村企合作等措施，推动“三低”工业用地升级改造。三是提高“工改工”奖励标准，村级工业园拆除重建后用于工业用途，厂房楼层达到4层及以上标准并验收合格的，由开发区政府对实施主

体进行奖励；改造后用于兴办高新技术产业、科技创新产业等优质产业项目，对自持新建建筑面积标准进行奖励；改造后达到示范项目标准并验收的，提升奖励标准。三是推动“混合开发”，即“国有+集体、住宅+产业、出让+出租，以产业开发为主、住宅开发为辅”的土地复合利用模式，允许和鼓励跨性质、跨用途、跨空间的混合开发，支持“三低”工业用地升级为新产业、新业态。四是推进“工改居”和“工改工”联动改造，“工改居”项目挂钩一定比例的工业提升项目，工业改造提升项目允许分割发售和建设配套用房，实现房地产业反哺实体经济。五是探索新型产业用地（M0）开发利用，以工业用地的价格享受科研用地或商服用地的价值，提高单位面积土地的产出率。

（二）加快推进旧村居更新改造

根据旧村居实际情况，通过“三旧”改造政策和留用地政策，加快推进村集体土地与国有土地统一整備。综合考虑国土空间规划、土地权属、利益统筹、连片改造等要求，合理规划城市更新（改造）单元，明确将不低于城市更新单元总

面积一定比例的用地无偿用于建设公益性项目，确保公益性用地的落实。无法单独提供公益性用地的地块，应整合周边地块一并改造、统筹安排。整合规宗边角地、夹心地、插花地，纳入旧村改造范围一并连片统筹改造。允许城市更新（改造）单元范围内、外地块之间的土地置换，包括集体建设用地与集体建设用地之间、集体建设用地与国有建设用地之间、国有建设用地与国有建设用地之间的土地置换。允许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存量建设用地通过土地置换等方式进行等价、等量的调整使用。集体用地已纳入“三旧”改造标图建库范围，旧村居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经开发区城市更新机构审核通过，且符合广东省“三旧”改造用地标准的，可由社区集体经济组织自愿申请转为国有建设用地。

（三）挖潜用地配建公共设施

结合各社区正在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推动国有闲置用地、违建房屋进行清拆、整理，将相关用地和房屋改建为公共广场、医疗卫生设施、老人公共活动中心、防灾避险场所等公共设施。重点推进沿横门水道岸边违建社区居民

楼腾退清理工作，打造岐江-横门水道沿岸开敞空间畅通、供市民休闲游览的魅力水岸公园。加快推进张家边企岭仔综合广场、沙边企人湾中和广场等清拆土地建设公共服务设施。

第四节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

（一）完善政府财政投入机制

落实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制度要求，加大投入力度优先保障乡村振兴领域支出，建立财政投入稳定、持续增长机制，确保农业、社区相关投入只增不减。加快建立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实行目标、任务、资金、权责“四到区”。在确保完成市、区各项约束性任务前提下，统筹整合使用上级各类乡村振兴财政投入资金。按市部署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社区投入比例。加大政府投资对农业绿色生产、可持续发展、人居环境、基本公共服务、“工改工”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将“留用地开发补偿”、“工改工”等工作纳入财政年度财政预算安排，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按照“以奖代补”的原则，对完成任务、建设成效好的社区、

小区给予专项奖励，在开发区财政的专项奖励资金中安排。
加强用于乡村振兴的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精简优化审批流程，规范举债融资行为。

（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

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规范农业创业投资机构合作程序，利用中山火炬开发区多层次资本市场优势，撬动社会资金流向优质农业科技初创企业。实施“百企业帮百小区”下乡行动，引导小区周边企业和企业家参与乡村振兴，与社区居民共建生态宜居美丽小区。实施与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合作共建湾区农业产业股权市场特色板块，鼓励成长潜力好的非上市企业进入湾区股权交易市场进行股份公开转让，推进中山火炬开发区农业企业加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股权交易市场。制订引导工商资金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相关意见，列清负面清单，保护投资方及社区居民利益。鼓励社会投资主体以多种形式参与“工改工”项目，逐步建立起政府主导、社会筹资、市场运作、企业参与的运行机制。

（三）加大金融支农力度

依托中山火炬开发区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结合省金融科技产业融合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农业科技产业融合金融创新平台。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与专业合作社深度合作拓展助农服务，支持开展农业专业合作社内部信用合作试点，鼓励发展农业互助保险。加快建立农业科技发展母基金，推进农业科技成果孵化，创建名优名牌。实施农业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完善工程，探索与金融机构开发多样化小额信贷产品和围绕农业企业的科技专利进行担保抵押借款。支持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到 2020 年，农业保险基本实现主要农产品生产品种应保尽保。

第十章规划实施保障

实施乡村振兴领导责任制，开发区总负责，各社区为实施主体，加强党的领导，坚持规划引领，强化政策保障，建立长效机制，加强监督考核，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第一节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完善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统筹领导全区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加快成立中山火炬区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国土分局、规划办、社区局、经科局等有关部门，合力推动火炬区各涉农社区的村级工业园改造和存量土地盘活工作。建立和落实党政一把手第一责任人制度，区党工委书记当好乡村振兴“一线总指挥”，强化区、社区、小区三级书记齐抓乡村振兴的制度保障，制定落实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的实施细则。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各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社区工作领导体制。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主体责任，强化资源要素支持和制度供给，做好协同配合，形成乡村振兴工作合力。

第二节坚持规划引领

加强各类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加快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火炬开发区全域覆盖，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规划体系，把加强规划管理作为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作。以涉农小区或更新（改造）单元为基本单元，加快编制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更新（改造）单元计划等专项规划，科学制定片区城市更新策划方案和实施方案，加快推进社区存量用地挖潜与更新工作。本规划中提出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等重大项目用地安排，应在市、区国土空间规划中予以保障，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统筹建立乡村规划技术服务专家库，加强区级规划建设工作能力，引导工程师、规划师、建筑师等专业人员参与农房报建和提供规划指导。加强执法检查，严肃查处违反规划的乱批、乱建行为。

第三节强化政策保障

全面落实国家、省、市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相关政策，加快出台扶持农业新型经

营主体、促进助农服务综合体系建设、促进都市休闲农业发展等相关农业发展政策，鼓励农业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开发区抓紧制定出台中山火炬开发区征收农村集体土地留用地补偿细则，逐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制定完善相关农业科技人才、金融服务、引入工商资本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古村落保护和活化利用、村级工业园改造、“工改工”等相关支持乡村振兴政策措施，推动形成有效的政策预期和导向。

第四节建立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政府主导、居民参与、社会支持的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投入机制。深入推行“社区、小区、街、巷”网格化管理机制，明确区、建设单位、社区、小区和群众责任，完善社区（小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按照分级负责、分类施策的原则，公益性社区基础设施，管护主体由区政府组织，管护经费由区级财政、属地小区(集体经济)予以保障。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推行社区垃圾污水处理以社区居委会为责任主体的付费制度，加强街道保洁、卫生管理，实现由粗放管理到精确管理的转变。发挥社

区居委会在基层第一线工作“迅速知情”的作用，建立健全发现、报告、处置等一系列垃圾污水管理工作机制。到 2020 年，基本实现设施设备齐全、治理技术成熟、保洁队伍稳定、资金保障长效、监管制度完善的垃圾污水治理体系。到 2022 年，健全社区保洁机制和垃圾处理长效机制。

第五节抓好考核监督

健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责任制，各社区、各职能部门每年向区党工委、管委会报告乡村振兴进展情况。建立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核制度，定期开展日常性督促检查，每年组织年度考核，定期通报表扬一批在乡村振兴表现突出的社区（小区）党支部书记、乡贤和帮扶单位。根据省、市相关考核要求，加强对乡村振兴的考核督查。加强乡村振兴财政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加快搭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加强对土地使用的全流程监管，加强对闲置土地的盘点、收回和活化，推动土地高效利用。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工作和数据开发应用，定期公布乡村振兴重大工作进展。

附件一 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

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合计(6项)					—	—	
1	兽药企业科技创新提升项目	新开工	兽药企业农业科研攻关项目提升	2019-2022	—	—	农业服务中心
2	绿色兴农示范项目	续建	马安小区、西樵小区、张五小区种植基地建成测土配方示范片,2020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2000亩次以上,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累计2000亩次以上	2019-2020	—	—	农业服务中心
3	六和社区西樵颐康中心农疗场提升项目	续建	提升农业设施、农业科普功能、休闲功能	2019-2022	—	—	农业服务中心

4	集体经济 壮大	村级工业园信息 化管理平台建设 项目	新建	建立包括各村级工业园的信息化 管理平台	2019-2022	—	—	经科局
5		村级工业园升级 改造项目	新建	建立包括各村级工业园的信息化 管理平台	2019-2022	—	—	经科局

二、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合计(35项)					402293.4	147	
一、美丽宜居社区创建行动(5项)					2135.3	0	
1	联富社区美丽宜居社区建设项目(市镇两级)	新开工	项目建设规模级内容需待市委农办批复同意,以农业局批复文件为准。	2019-2020	600	—	区社区局
2	六和社区美丽宜居社区、人居环境整治社区建设项目(市镇两级)	新开工	项目建设规模级内容需待市委农办批复同意,以农业局批复文件为准。	2019-2020	600	—	区社区局
3	六和社区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新开工	六和社区大岭绘画上墙、六和社区进村标识和道路接驳位整治工程、官花林开友纪念碑升级改造工程。	2019-2020	260	—	区社区局
4	海滨社区特色精品社区-珊洲片建设项目(镇级)	新开工	珊洲村主入口形象区景观提升工程、珊洲村祖庙旁停车场工程、黎村主入口形象提升工程。	2019-2020	335	—	区社区局
5	海滨社区特色精品社区-黎村片建设项目(镇级)	续建	黎村主入口形象提升工程、黎村幼儿园至翠英门段沥青路改造工程、黎村村委旁文体公园及牌坊周边整治工程、黎村菜市场前广场及鱼塘	2019-2020	340.3	—	区社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周边整治工程、东城路翠英门牌坊周边环境提升工程、黎村标识设施及环卫设施提升工程。				
二、“三清、三拆、三整治”行动(14项)					9012.3	47	
1	全区继续开展小区“三清、三拆、三整治”	续建	制定社区(小区)“三清三拆三整治”详细“时间表”和“作战图”,清理村巷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清理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清理沟渠池塘溪流淤泥、漂浮物和障碍物。拆除危旧房、废弃猪牛栏及露天厕所茅房;拆除乱搭乱建、违章建筑;拆除违法违规商业广告、招牌等。整治垃圾、整治污水、整治畜禽污染。	2019	—	—	区社区局、 住建局
2	黎村菜市场前广场基鱼塘改造	续建	地面铺装、仿木平台、公告栏改造,池塘清淤和绿化工程。	2019	44.3	—	区社区局
3	四二水塘环境整治工程和停车场	新开工	小型湿地公园建设(含停车场)	2019-2020	250	—	区社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建设						
4	联富社区进村标识和道路接驳位整治工程	新开工	濠头村、濠二、濠三、濠四、上下陂、园山、沙边和泗门等9个小区标识建设	2019-2020	260	—	区住建局
5	火炬开发区神涌牌坊路口改造及绿化工程	新开工	路口及绿化改造,面积约500平方米。	2018-2019	200	0	区住建局
6	海傍小区环境整治工程	新开工	海傍“九亩头”综合广场、海傍七组八组球场升级改造、海傍七组八组道路升级改造	2019-2020	430	0	区社区局、 城东社区 居委会、住 建局
7	江尾头小区环境整治工程	新开工	江尾头小区长堤街河涌两岸护栏改造工程、江尾头小区连接开发区医院后门及逸仙路道路建设工程、江尾头桥梁建设工程、江尾头小区下洋新区出口道路及周边环境整治建设工程。	2019-2020	563	0	区社区局
8	中山港社区环境整治项目	新开工	中山港康乐二街桥梁道路改造工程、中山港社区孖冲左岸(会展东	2019-2020	450	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路桥至沿江路桥) 环境整治工程、中山港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外环境整治				
9	“濠四、沙边小区、张五段沿江景观带建设”建设	新开工	东沙嘴文创公园配套项目，一期项目濠四“大地庭”环境整治工程	2019-2020	395	——	区住建局
10	张家边公园升级改造和维修工程	新开工	公园道路、步级、消防、公厕、灯光以及其他公共设施升级改造。	2019-2022	600	——	区住建局
11	西樞爱国主义展览室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	续建	展览室装修和老树地坪周边环境整治。	2019-2020	200	——	区社区局
12	全区小区三线整治项目	新开工	33 个小区三线整治	2019-2020	3300	47	区社区局
13	张家边企岭仔综合广场项目	新开工	28 亩公共集市和停车场建设	2019-2020	350	——	区住建局
14	沙边企人湾中和广场	新开工	30 亩公共绿地和停车场建设	2019-2020	400	——	区社区局
15	张家边四村闲置地块整治和环境提升工程	新开工	配合开展主干道旁社区闲置地块环境整治，含 26 亩闲置地绿化，排水工程。	2020-2021	20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16	张五美丽廊道建设工程	新开工	配合联富张家边社区美丽宜居社区建设项目，中山火炬开发区整体城市设计及发展单元规划大纲项目节	2020-2023	95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点项目，沿河景观带建设项目。				
17	张家边股联社覆盖渠上盖环境整治和公共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新开工	配合开展主干道旁社区闲置地块环境整治，含拆除违建锌棚，建设流动摊档交易场所和公共厕所建设。	2020-2021	24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18	五星小区高速公路桥底空地改造工程	新开工	配合六和社区美丽宜居建设项目，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2020-2022	18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三、污水治理行动（6项）					390065.8	100	
1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小隐涌流域）	新开工	本项目综合整治工程包括截污工程、清淤工程、河面保洁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面源污染治理、河涌生态补水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等。	2019-2020	382511.74	0	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	“茂生村内污水收集系统”工程	新开工	村内污水收集系统。	2019-2020	285	—	区住建局
3	东部片区独流入海河涌综合整治污水管道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	新开工	本工程主要对东利涌、同兴涌、茂生涌及白雾围涌进行挂管截污，采用围堰排水施工方式，即在河涌内铺设截污管道，先施工围堰，抽水	2019-2020	2789.07	10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后再采用钢筋砼包封塑料管的方式。全项目约需埋管 dn300-dn600 污水管道 8080 米,设污水提升泵站 1 座;建设内容包括污水收集管道及相关附属工程。				
4	中山火炬开发区进珍家山污水处理厂污水提升泵站改造工程	续建	一体化预制泵站及相关土建、电器、污水管道、流量计等设施。	2018-2019	380	0	区住建局
5	下坝九涌河涌整治工程	新开工	2.33 公里河道整治	2019-2020	2800	—	区规划办、国土分局、水利所、住建局
6	3 座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续建	村内污水收集系统。日均可处理 500 吨污水	2019-2022	900	—	区住建局
7	茂生小区村内污水收集系统(支管到户)工程	新开工	配合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社区水环境治理,支管到户试点工程。	2020-2021	40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四、生活垃圾分类转运处理行动(3项)					1080	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	东利、沙边小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工程	新开工	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 东利市场旁一大一小两个、沙边小区一个。	2019-2020	280	—	区社区局
2	乡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新开工	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项目, 整治改造各小区的垃圾中转站。	2018-2022	800	0	区住建局
3	小区分类垃圾屋建设	续建	每个小区至少配建一座分类垃圾屋	2018-2022	—	—	区社区局
五、卫生公厕升级改造(2项)					—	—	
1	新建3座卫生公厕	新开工	男厕蹲位、坐便位(无障碍厕所位)、站位, 女厕蹲位、坐便位(无障碍厕所位), 第三卫生间等内容。	2019-2020	—	—	区社区局
2	升级改造13卫生工程	续建	改造内部照明、通风、除臭设施和外立面等内容。	2019-2020	—	—	区社区局
六、农业面源污染和水产生态养殖治理行动(1项)					—	—	
1	5个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站点建设	新建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废弃农地膜回收、回收网点建设、回收设施设备购置等。	2019-2020	—	—	区农业服务中心
七、山体生态修复行动(3项)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 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	五马峰森林公园	续建	绿道、水体建设、服务设施、绿化工程等	2019-2020	——	——	市住建局
2	珊洲生态园二期	续建	绿道、水体建设、服务设施、绿化工程等	2019-2020	——	——	区住建局
3	沙边烟筒山森林公园工程	新建	500亩山林防火路，沿山登山径建设。	2019-2020	——	——	区社区局

三、社区民生设施配套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合计(62项)					132707.8	2794.1	
一、社区道路设施提档升级行动(22项)					27390.1	1040.6	
1	岐江-横门水道滨江旅游“碧道”	新开工	约20公里	2019-2022	—	—	区社区局
2	黎村下岐地坪硬底化工程	新开工	约2600平方	2019-2020	220	—	区社区局
3	城东社区小引小区福荫路工程	新开工	800米村内道路升级改造	2019-2020	395	—	区住建局、社区局
4	六和社区道路停车位划线工程	新开工	大岭、神涌和五星小区停车位划线、停车场加装停车系统	2019-2020	265	—	区社区局
5	黎村村口-幼儿园段沥青路面改造工程	新开工	黎村村道整治(村主入口到幼儿园段)路面修复,250米长、10370平方米。	2019-2020	264	—	区社区局
6	黎村翠英门东城路入口段沥青路改造工程	新开工	黎村村道整治(翠英门至环茂二路)和沿岸围栏景观改造,250米长、1570平方米。	2019-2020	381	—	区社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7	火炬开发区光丰路维修工程	续建	道路长约1550米,宽24米,包括局部道路维修工程(含道路局部扩建及沥青路面铺设工程)、局部排水管道维修工程(含污水管道维修接驳工程)及照明、绿化、交通等。	2018-2020	2985.4	30	区住建局
8	开发区张家边温泉街、南墩街、企岭仔街道路改造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1800米,其中温泉街长约570米、宽约9米;南墩街长约570米、宽约10米;企岭仔长约590米、宽约12米;工程设计内容为沥青混凝土路面、给排水管网及交通设施等。	2018-2019	2530	10	区住建局
9	开发区岐濠路改造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400米,宽24米,工程内容包括道路路面、路灯等。	2015-2019	500	150	区住建局
10	中山火炬开发区健康基地时珍路道路及排水改造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约1000米,宽30米,横断面布置为2*(7.5米行车道+4.5米人行道+1.5米非机动车道+1.5米绿化带)+3米中央分隔带=30米,建设工程包括路面工程、给排水工程、	2015-2019	980	60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路灯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				
11	火炬开发区港义路(海傍段)道路改建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约570米,宽约50米;采用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40km/h。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2017-2019	2578.7	30	区住建局
12	中山火炬开发区岐关东路改建工程	续建	东起博爱路神涌交通灯路口,西接江陵西路大岭花坛,全长2220米。其中宽30米道路约650米,宽24米道路约1570米。工程包括道路、桥梁、排水、污水、绿化、照明及交通设施。改造的主要内容有挖除旧路面后新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增设港湾式公交车站、新绿化带、新建雨水污水等市政管线、新建人行道等。	2018-2020	9332.0761	2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3	火炬开发区福荫路改造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445.626米，道路红线宽18米，设计等级为支路，设计速度为30公里/小时。建设内容包括： (1)按18米道路断面改造，新建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现状机动车道拓宽并加铺沥青混凝土；(2)新建雨水和污水管道，配套建设照明、绿化、交通设施。	2018-2019	1488.91	0.6	区住建局
14	开发区港华路改建工程	续建	本项目位于中山火炬开发区港华路，北接沿江路，南接康泰路，改造路段总长375m，宽18m，其中：行车道宽9M，人行道宽9M（两边各1/2），改造内容为路基加高、路面砼浇筑、人行道铺设、给排水、路灯等	2017-2019	400	200	区住建局
15	火炬开发区宫花大博街（大岭农庄路口-博爱路口）沥青铺设改造工程	续建	道路全长约2000米，宽12米，按现状路面改造加铺沥青，并对排水管道进行维修。	2018-2020	800	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6	开发区电子基地产业加速器项目周边宏盛路道路改造	续建	按规划进行路面改造,加铺沥青、重铺人行道、更换侧石、排水管网及绿化改造等。	2018-2019	400	0	区住建局
17	火炬开发区港义路与环茂路交汇口改造工程	续建	拆除部分花基及人行道、浇筑路面、迁移交通灯等。	2018-2019	280	0	区住建局
18	博爱路延长段(港义南路至小隐公墓段)农村生产道路工程	新开工	道路长约1500米,宽6.5米	2019-2020	400	0	区住建局
19	联富社区部分道路升级改造(民兵塘街、濠头大道)	新开工	濠头大道1000米路面升级和排水改造,民兵塘街路面升级、围栏建设和停车位画线。	2019-2020	400	0	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社区局
20	六和社区部分道路升级改造(西樞长堤街改造工程、大岭小区进村大道整治工程)	新开工	西樞长堤街改造工程、大岭小区进村大道整治工程	2019-2020	310	—	区住建局
21	珊洲小区新村道路提升工程	新开工	新村大街路面提升,排水和沥青工程	2019-2020	480	—	区社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22	珊洲小区校前路、明角新街道路升级改造	新开工	街道拓宽、三线落地埋管、铺设沥青路、花基绿化改造	2019-2020	300	—	区住建局
23	大岭四月八山脚道路硬底化工程	新开工	配合六和社区美丽宜居建设项目,解决“建制村畅通工程”建设项目。	2020-2021	20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24	岐关东路沿线社区结合部景观改造工程	新开工	配合人居环境整治和创文考核要求,对市政改造范围外沿线景观进行改造。	2020-2022	25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25	火炬开发区环茂路景观改造工程	新开工	配合人居环境整治和创文考核项目。	2020-2022	30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26	沙边美丽廊道建设工程	新开工	配合联富张家边社区美丽宜居社区建设项目,中山火炬开发区整体城市设计及发展单元规划大纲项目节点项目,沿河景观带建设项目。	2020-2025	95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二、社区水利基础设施提升行动(7项)					13530.8	737	
1	官花工业区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新开工		2019-2020	280	—	区自来水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2	开发区张家边温泉街、南墩街、企岭仔街供水管改造工程	新开工		2019-2020	—	—	张家边社区居委会、区住建局
3	同安围水闸至玻璃围水闸段海堤整治工程	新开工	1、拟改造海堤长度约1247千米，新建堤线按原有堤线走向布置并后退；防浪墙高度为4.75米（珠基，下同），堤顶道路中心高3.4米；增设防浪混凝土构件、花岗岩栏杆、亲水平台、堤顶防汛道路、照明设施等，工程级别3级。 2、堤后建设绿化带 3、堤身主体段基础加固采用水泥搅拌桩正方形布置，间距1.5米。	2019-2020	5640	0	区水利所
4	张家边联围同安围海堤整治工程	新开工	1、拟改造海堤长度约1.025千米，新建堤线按原有堤线走向布置并后退；防浪墙高度为4.75米（珠基，下同），堤顶道路中心高3.4米；增设防浪混凝土构件、花岗岩栏杆、	2017-2019	4693.81	737	区水利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亲水平台、堤顶防汛道路、照明设施等，工程级别3级。 2、新建45KW抽水泵站及排水闸(涵)结构。 3、堤后建设绿化带及湿地水环境。 4、堤身主体段基础加固采用水泥搅拌桩正方形布置，间距1.5米。				
5	火炬开发区洋关泵站段海堤整治工程	新开工	新建防浪墙205米，堤脚抛石463米。建设生态挡墙74.5米，堤身灌浆	2019	698	0	区水利所
6	茂生涌口泵站水闸建设工程	新开工	新建净宽6米水闸，闸门上安装两台各1.3m ³ /S水泵	2019-2020	1299	0	区水利所
7	中山火炬开发区陵岗牌坊水浸点排水整治工程	新开工	中山火炬开发区陵岗牌坊水浸点排水整治工程位于陵岗村口牌坊至五星建材市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排水、道路、交通工程等其他附属设施。	2018-2020	700	0	区住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8	大环涌整治项目-环涌上实施桥涵工程(三座桥)	新开工	配合大环涌整治工程。	2020-2021	22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三、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升级行动(3项)					—	—	
1	5个涉农社区智慧社区综合服务平台	新开工	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社区智慧社区综合服务平台	2019-2022	—	—	各社区居委会
2	临海第二接入综合机房	新开工	通信设备房建设。	2019-2020	—	—	区电信公司
3	新增临海至南朗第二路由大光缆	新开工	通信光缆建设	2019-2020	—	—	区电信公司
四、社区电力燃气网络升级行动(5项)					—	—	
1	高压变电站建设	新开工	新建220千伏变电站濠泗站、220千伏火炬站,新建110千伏东镇站、玉泉站、新城站、民族站。	2019-2022	—	—	区供电公司
2	变电站新出中压线路项目	新开工	, 共计新出线81回, 新建电缆168.39km, 电缆分支箱13台, 电缆沟38011m;	2019-2022	—	—	区供电公司
3	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压配电网改造项目	新开工	共计建设与改造10kV线路86.092km, 高压开关柜1138面, 电缆分接箱142个, 柱上开关201台;	2019-2022	—	—	区供电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4	低压配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	新开工	共计建设与改造配变147台,容量104865kVA,低压线165.949km,低压开关柜66面。	2019-2022	—	—	区供电公司
5	涉农社区天然气入户管网铺设	新开工	涉农社区天然气管网铺设。	2019-2022	—	—	区住建局
五、社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行动(2项)					560	—	
1	涉农社区10个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	新开工	定期目视检查、安装简易监测设施、应急排险、挡土墙支护、地表排水	2019-2022	—	—	区国土局
2	小区消防设备配建	新开工	消防栓、消防灭火器材等内容。	2019-2022	—	—	区消防部门和住建局
3	小引小区江前堡58号后山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新开工	配合开展城东社区不稳定及极不稳定地灾点整治工程。	2020-2021	12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4	小引小区江前堡37号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新开工	配合开展城东社区不稳定及极不稳定地灾点整治工程。	2020-2021	12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5	小引小区南岗街二十二巷7号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新开工	配合开展城东社区不稳定及极不稳定地灾点整治工程。	2020-2021	10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6	小引小区环茂路段(三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新开工	配合开展城东社区不稳定及极不稳定地灾点整治工程。	2020-2021	22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六、社区公共服务提升行动(4项)					680.4	—	
1	园山综合活动中心项目	新开工	建设600平方米公共服务站	2019-2020	—4	—	联富社区
2	中山火炬开发区公益服务中心项目	新开工	1400平方米活动场地装修	2019-2020	340	—	开发区管委会
3	联富社区小区服务站升级改造工程	新开工	濠一小区、濠二服务站工程(濠二办公楼装修工程)、濠三服务站工程、濠四服务站装修	2019-2020	340.4	—	联富社区(濠一、濠二、濠三小区)
4	新建小区综合服务站14座	新开工	城东社区新建小引、海傍、大环、义学、二洲、灰炉6座小区综合服务站;张家边社区新建张一、张二、张三、张四、张五、江尾头、窈窕7座小区综合服务站。	2019-2022	—	—	城东社区、张家边社区
七、社区教育提升行动(9项)					89235.46	1016.5	
1	5个涉农社区智慧教育平台建设	新建	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社区智慧教育平台。	2019-2022	—	—	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社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2	新建13座幼儿园	新建	13所公建配套政府产权幼儿园，这些幼儿园所属社区分布如下：城东社区新建臻华花园和君华新城2所幼儿园；联富社区新建富逸商住小区、上锦雅苑、新帮珺悦花园和金色年华花园共4所幼儿园；张家边社区新建幸福旭日家园、新达花园、中航花园、澜溪洋岛共4所幼儿园；六和社区新建麓峰花园、聚豪园西苑、合生帝景苑共3所幼儿园。	2019-2022	13000	—	区管委会
3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八小学工程(装修)项目	续建	学校总建筑面积14244.49平方米，其中教学楼11706.47平方米，综合楼2509平方米(内含有饭堂和厨房1501.16平方米，风雨操场1008平方米)，门卫室28.86平方米。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综合楼、门卫室装修工程、安装工程、运动场改造工程及校园文化建设工程。	2018-2019	2974.38	120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4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九小学建设工程	新开工	项目占地面积为 252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4557.2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26557.2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8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综合楼、教研楼、图书馆(含报告厅)、体育馆、饭堂、200 米环形跑道运动场、地下车库、人防等新建工程，以及建设校园道路、绿化和给排水、供配电等配套公用工程。学校按小学标准班 30 个班的规模建设，提供 1500 个学位。	——	21124.08	15	区宣传办
5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二中学新建工程	新开工	学校总建筑面积 68800 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为 48600 平方米，地下部分建筑面积为 20200 平方米，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实验楼、艺术楼、教务楼、体育馆、食堂、宿舍楼、门卫室、校内地下	——	32422	10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车库、社会停车库等新建工程，配套建设400米田径运动场、篮球场等室外体育设施，以及围墙、广场道路建设和绿化工程等				
6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小学扩建及改造工程(后勤楼)	新开工	拆除原有食堂以及教师生活楼，在原址扩建一栋地下一层地上三层的后勤楼，总用地面积为3897.6m ² ，总建筑面积为4624.40m ² ，配套建设道路广场、绿地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室外工程。对原有行政楼、大门、围墙、保安室等工程进行改造。	2016-2020	2715	306	区宣传办
7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小学教学楼A、教学楼B和科学楼抗震加固、改造等工程	新开工	项目在原建筑基础上进行抗震加固、改造。其中教学楼A改造面积4050平方米，教学楼B改造面积3330平方米，科学楼改造面积2112平方米，除了对建筑的梁柱进行抗震加固外，改造工程还包含：墙体砂浆及抹灰，地面砖更换铺装，消	2017-2021	2000	10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防管道改造,部分门窗更换,屋面防水处理,电线线路改造等。运动场为6道200米环形跑道,需更换塑胶跑道,面积约5000平方米。				
8	开发区一中扩建项目	续建	目前开发区公办学校学位紧缺,为满足区教育资源需求,特对火炬开发区第一中学进行扩建。该项目为中山火炬开发区重点公建配套工程项目,用地面积约为59.88亩,扩建建筑总面积约3万平方米,其中体育馆约1.75万平方米,综合楼约0.85万平方米,学生宿舍约0.4万平方米。扩建建筑包括体育馆、综合楼、学生宿舍等。	2019-2021	12900	500	区宣传办
9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三小学综合改造工程	改建	开发区第三小学是一所公办学校,学校占地面积13549平方米,建筑面积8730平方米,办学规模为24个班,学生人数为1136人。经检测,	2019-2021	2100	55.5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功能楼、教学楼、食堂三幢楼的抗震等级未达标,需进行加固改造,同时对不协调的功能楼外立面进行改造。				
七、社区医疗服务提升行动(3项)					—	—	
1	5个涉农社区智慧医疗平台建设	新建	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社区智慧医疗平台。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2	1座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	新建	按国家规范建设一间中医药文化氛围浓郁,能综合使用多种中医药技术方法,服务辖区居民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八、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5项)					541	—	
1	5个涉农社区智慧养老平台(社区呼援平台)建设	新开工	张家边、联富、六和、城东和海滨社区智慧养老平台(社区呼援平台)。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2	建设1座颐康老年服务中心	新开工	建设养老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老年活动中心共33790平方米。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3	5所社区居家养老中心	新开工	社区养老设施、残疾人康复设施、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老年活动设施				
4	中山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新开工	1000平方米居家养老活动中心装修	2019-2020	321	—	区卫计局
5	张家边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建设	新开工	新建张一、张三、张五共3所老年人活动中心。	2019-2022	—	—	区卫计局
6	联富豪二粮仓(长者饭堂建设)装修工程	新开工	联富片区长者饭堂建设项目, 濠二粮仓装修工程。	2020-2021	220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九、社区市场配建行动(2项)					770	—	
1	33个涉农小区超市配建	新开工	—	2019-2022	—	—	区农业服务中心、城建公司
2	17座农贸市场提升改造	续建	—	2019-2022	—	—	区农业服务中心、城建公司
3	沙边市场改造项目	新开工	配合沙边市场改造。	2020-2023	65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4	区级市场维修基金(沙边、东利、濠头、江尾头)	新开工	配合人居环境整治和创文考核, 解决区属市场零星维护工程。	2020-2021	120	—	区新社区建设指挥部

四、社区文化建设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合计(18项)					3040	0		
1	历史文化 遗产 保护	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新开工	5处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与修缮	2019-2022	60	——	区宣传办
2		历史建筑保护	新开工	64处历史建筑保护与修缮	2019-2022	120	——	区宣传办
3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新开工	100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与修缮	2019-2022	100	——	区宣传办
4		古村落保护	新开工	启动沙边、泗门古村落保护工程	2019-2022	100	——	区宣传办、 住建局
5		龙母庙整修	新开工	对龙母庙核心区进行修缮、建设外围广场,拓宽庙宇开敞空间。	2019-2020	50	——	区宣传办、 住建局
6	文化设 施建设	西樵爱国主义展览室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	新开工	展览室装修和老树地坪周边环境整治。	2019-2020	200	0	区住建局、 社区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7		新建一批自助图书馆	新开工	每个自助图书馆面积不少于60m ² ,图书馆藏量不少于5000册。	2019-2020	120	0	区宣传办
8		濠头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	新开工	依托濠头文化广场所在的郑氏大宗祠,打造中山火炬开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	2019-2020	200	0	区宣传办
9		濠头村史馆工程(振兴社)修缮工程	新开工	修葺濠头振兴社,建筑面积90平方米,仿古修缮。	2019-2020	300	0	区宣传办
10		园山综合活动中心项目	新开工	建设600平方米公共服务站	2019-2020	340	0	区宣传办
11		中山火炬开发区公益服务中心项目	新开工	1400平方米活动场地装修	2019-2020	100	0	区宣传办
12	文化活 化提升	濠头古村文化创意旅游区	新开工	依托濠头村郑氏大宗祠、村史馆等,加强古民居活化利用,引入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古村文化创意旅游。	2019-2022	150	0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3	中山创意娱乐港	新开工	以中山港为平台,建设火炬工业主题馆、创意坊等,打造成代表中山火炬开发区的高端城市休闲项目。	2019-2022	200	0	区宣传办
14	东沙嘴半岛文创基地	新开工	整合中山创意娱乐港,发展以生态美学为主题的文创娱乐休闲产品,与中山港发展以工业美学为主题的文创娱乐休闲产品相辅相成。	2019-2022	200	0	区宣传办、规划办
15	沙边-泗门文化旅游区	新开工	建设民国风情街区,将古民居打造成为乡村文化休闲中心,改造成乡村图书馆、茶室等多种场所。	2019-2022	150	0	区宣传办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总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年)	拟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8年底预计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责任部门
16	横门保卫战博物馆	新开工	结合珊洲村横门保卫战遗址,对现状两栋碉楼进行整修和活化利用,建设成为横门保卫战博物馆。	2019-2022	200	0	区宣传办
17	龙母庙文化旅游区	新开工	加快建设完善龙母庙文化公园,打造成以“龙母诞”为特色的龙母庙文化旅游区。	2019-2022	150	0	区宣传办
18	马安横门保卫战红色文化基地	新开工	依托马安小区横门保卫战遗址,打造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2019-2022	100	0	区宣传办

注:该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可根据每年政府工作安排进行动态调整。

附件二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第一轮征求意见稿）部门意

见回应表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意见回复
1	卫生和 计划生 育局	第 69 页“建设社区智慧医疗系统”部分，建议把“到 2022 年，规范化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 100%”修改为“到 2022 年，规范化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省市要求”。修改原因：原内容不符合省市要求和工作实际。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第 69—70 页“强化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部分，建议修改为：“强化医疗服务设施建设。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以自建扩建、调拨租赁、场地置换等多种方式，积极灵活地解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用房需求。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支持开办门诊部 and 私人诊所。逐步对张家边、联富、六和等片区的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张家边、联富、沙边、官花、茂生等站点）进行优化改建，并参照县级标准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按国家规范建设一间中医药文化氛围浓郁，能综合使用多种中医药技术方法，服务辖区居民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到 2022 年，建成一间以上省级标准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修改原因：原内容不符合省市要求和工作实际；按国家规范新增中医馆建设内容。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第 70 页“改善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条件”部分，建议修改内容为：“优化社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强化社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培养，大力培育全科医生，到 2022 年，全区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公共卫生人员数、注册护士数和床位数分别达到 4、1.2、5 和 5.4 个，其中，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执业（助理）医师 85 个（含中医，其中全科医生 65 个）、护士 85 个、公卫医师 45 个，每个站点不少于 2 个药师，每个儿保门诊不少于 2 个儿保医生。”	采纳。已落实修改。

		修改原因：按照省市的人员配备标准。	
4		建议调整和增加以下内容：“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强妇幼、老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开展和规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推进火炬区特色健康文化项目，建议建设健康体验馆和中医药文化园。” 修改原因：删掉“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 100%”，不符合省市要求和工作实际。	采纳。已落实修改。
5		《乡村振兴规划》第五章第四节“推进卫生公厕升级改造”方面增加：公厕建成后续管理办法，制定可行方案。（由住建局负责，其中在近年要增加中山港码头公厕和世纪广场公厕两个）	采纳。已落实修改。
6		提升村庄绿化美化建设水平相关文字修改为：实行清旧补绿、拆旧建绿，积极选用乡土树种，推进农户房前屋后院内、村道巷道、村边水边、空地闲地绿化美化。加大社区中小河流和水体生态治理力度，保护好村域水面、水质，实现河道清洁，水体流畅，水质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标准。以水为纽带，推进农村水文化景观建设，提升乡村水韵。到 2022 年，基本建成村道有树、环境优美的生态宜居家园。	采纳。已落实修改。
7	社区局	关于推进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升级建议：1. 增加智慧社区建设内容；2.规划 P65“实现社区(小区) 4G 及以上网络 100% 连续覆盖”改为“实现社区(小区) 5G 及以上网络 100% 连续覆盖”。	采纳。已在“（三）推进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升级”增加建设智慧社区（小区）的内容，并相应修改实现社区（小区）5G 网络 100% 连续覆盖任务。
8		关于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建议：1.核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下文简称“规划”)数据准确性；2. 完善规划 P20《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主要目标指标填报表》空缺数据。	采纳，相关数据已根据各部门上报数据进行核对。

9	加强村庄农房建设管理相关文字修改为：强化农村住房规划管理，规范各地宅基地布局。引导有条件的村庄和农民依据村庄规划，对现有农房进行除险加固、外立面整治，对整村推进、连片整治的适当予以奖补。加快推进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主要海滨河流沿线、南粤古驿道、旅游景区和邻省交界村庄农房整治，实现村庄风貌、农房风格各具特色。	采纳。已在“（一）巩固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行动”修改。
10	关于优化提升生活空间建议:规划 P28 优化提升生活空间，针对建设水平低、管理差的村庄，能否通过旧村改造的方式提升村庄品位。	采纳。已第三章第二节（二）优化提升生活空间“城郊村生活空间品质提升”内容中落实修改。
11	关于考核监督建议:规划 P91 抓考核督查，规划考核督查内容需依据省、市实际考核文件进一步完善。	采纳。已落实修改。
12	关于重点推进卫生公厕升级改造问题建议:P45 重点推进卫生公厕升级改，增加:公厕建成后续管理办法，制定可行方案。	采纳。已在“（四）重点推进卫生公厕升级改造”增加。
13	关于建立长效机制问题建议:P85 建立长效机制“管护主体由各级政府组织，管护经费由各级财政予以保障”改为“管护主体由区政府组 I 织，管护经费由区级财政、属地小区(集体经济)予以保障”。	采纳。已落实修改。
14	关于创新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建议:1. 规划 P56 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领导力，增加通过强化基层党组织领导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内容;2.规划 P58 健全“三治”结合的社区治理体系，增加乡村社区管理如何借助乡村振兴契机向更加城市化、专业化、智能化的方向转型内容。	1. 采纳。已有相关内容。 2.采纳。已在第七章第二节（一）推行“三治”融合的社区治理组织架构中完善相关内容。
15	关于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问题建议:P87 《关于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表内	采纳。已在第十章第五节

		项目需纳入财政预算经费，且需核实项目是否符合区相关规划要求。	“抓好考核监督”中完善相关内容。
16		第3项绿色兴农示范项目“2020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5000亩次以上”中，拟建议将“面积累计5000亩次”改为3000亩次	采纳，已落实修改
17		因现张五小区的休闲农业规模小并未形成片区，且由于濠四小区的托管条件至今仍未完善，故拟建议删除第6项“濠四、张五休闲农业提升项目”	采纳，已落实修改
18		建议删除附件《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中的第1项“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	采纳，已落实修改
19		将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中集体经济壮大2个项目的责任部门建议调整为经科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20		关于细化”加快推进社区集体产权改革中留用地分配方案的问题	采纳，已落实修改
21		加快推进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问题建议: P38 加快推进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以社区政府为责任主体”改为“以社区(小区)为责任主体”。	采纳。已落实修改。
22		关于增加“五个振兴”内容问题建议:规划需增加推进“五个振兴”(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内容，重点突出人才振兴重要性。	采纳。已落实修改。
23		建立健全整治长效机制相关文字修改为: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规划体系。加强各类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建立健全政府主导、村民参与、社会支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投入机制。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主体责任，积极支持工商资本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采纳。已落实修改。
24	消防大队	将《征求意见稿》(四)公共设施配套存在较大差距中文字进行修改:“城东社区、六和社区部分小区消防配备不足,存在多年地质灾害隐患”修改为“村居内铺设的消火栓管径不足DN100,供水压力不足,缺乏维护保养;部分小区消防供水管网未能实现覆盖;乡村居民住宅占用公共道路,影响消防车通行;部分乡村电线、网线铺设方式不规范,高度不足4.0米;部分村居在道路设置限高限宽等路障影响消防车通行。	采纳。已落实修改。

25		<p>将《征求意见稿》（五）强化社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文字进行修改：“一是强化消防能力建设。在全部社区（小区）配备灭火器材，结合道路改造同步设置消火栓，较偏远小区可利用室外消防用水储存在小区内水池、水井中，配备手抬机动泵抽水灭火，并结合小区文体广场、卫生站点等公共场所配置点，配置一定数量灭火器、消防斧、消防桶等消防工具”修改为“一是强化消防能力建设。在全部社区（小区）配备灭火器材，结合道路改造同步设置消火栓，较偏远小区可利用室外消防用水储存在小区内水池、水井中，充分利用天然水源，在适当位置设置消防取水点，配备手抬机动泵抽水灭火，并结合小区文体广场、卫生站点等公共场所设立公共消防设施配置点，配置一定数量灭火器、消防水带、消防水枪等消防工具”。</p>	<p>采纳。已落实修改。</p>
26		<p>消防队站布局方面，应按《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第 13 条“消防站的部局一般应以接到出动指令后 5min 内消防队可以到达辖区边缘为原则确定”和第 14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消防站的辖区面积应为：“设在城市的消防站辖区面积，一级站不宜大于 7km²，二级站不宜大于 4km²，小型站不宜大于 2 km²，设在近郊区的普通站不应大于 15 km²”的标准规划建设。</p>	<p>不采纳。此次规划侧重涉农社区消防设施短板的补齐，不牵涉城市消防设施的布局。</p>
27		<p>队站执勤人数方面，应按《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第 12 条“消防站的建筑用房面积、装备配备数量及投资估算应与其配备的消防员数量相匹配。其中一个班次同时执勤人数，一级站可按 30 人~45 人估算，二级站可按 15 人~25 人估算，小型站可按 15 人估算，特勤站可按 45 人~60 人估算，战勤保障站可按 40 人~55 人估算”的标准规划配置。</p>	<p>不采纳。此次规划侧重涉农社区消防设施短板的补齐，不牵涉城市消防站对站执勤人员部署。</p>
28	规划办	<p>本规划涉及的 5 个涉农社区数量较少可比性不强，社区人口已全部为城镇人口，社区交通出入便捷，因此本规划指标删除原中山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第 23 项“集体经济强村比重”、第 25 项“城乡居民收入比”以及第 28 项“具备通行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3 项指标。其余相关目标指标修改为村庄（社区）绿化覆盖率 2020 年为 35%，2022 年为 40%；村庄规划覆盖率 2020 年、2022 年为 100%。</p>	<p>采纳。村庄（社区）保洁覆盖面由于开发区无相关统计数据，因此本规划目标指标表删除该指标。</p>
29	教育事务指导	<p>p4，教育设施方面，改为：“我区现有公、民办中小学校 19 所，幼儿园 41 所。其中开发区博凯小学、纪念小学、第八小学为新建学校，另外 16 所公、民办学校已 100% 达到广东省标准化学校标准，基本实现城乡均衡发展”。</p>	<p>采纳。已落实修改。</p>

30	中心	P20, 常住人口规模 4000 人以上的行政村（社区）举办规范化普惠性幼儿园比例修改, 详见意见回函。	采纳。已落实修改。
31		P67 建设社区智慧教育系统修改为: 一是打造智慧教育云服务中心。主动融入火炬开发区智慧教育云平台, 融合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各大学校教育平台、数字博物馆和数字图书馆, 打造教育资源与教育协同管理平台、远程教育平台共同构成教育云服务中心的主体支撑平台。大力推进新技术在教育管理、课堂教学、教育活动等方面的创新应用。二是推进信息资源共享服务。教育门户通过整合教育资源和学习者资源, 通过云计算在其中的作用, 大规模实现教育资源共享。	采纳。已落实修改。
32		P67 (第一段第一句话之后) 修改为: 根据区规划和住建部门提供的小区公建配套幼儿园规划统计数据, 在未来的时间里, 我区将充分利用现已规划建设及将移交政府的楼盘小区公建配套幼儿园, 拟举办公办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据统计信息显示, 到 2022 年, 将陆续移交 13 所公建配套政府产权幼儿园, 这些幼儿园所属社区分布如下: 城东社区新建臻华花园和君华新城 2 所幼儿园; 联富社区新建富逸商住小区、上锦雅苑、新帮珺悦花园和金色年华花园共 4 所幼儿园; 张家边社区新建幸福旭日家园、新达花园、中航花园、澜溪泮岛共 4 所幼儿园; 六和社区新建麓峰花园、聚豪园西苑、合生帝景苑共 3 所幼儿园。预计到 2020 年, 全区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比例将达 80% 以上。	采纳。已在“完善学前教育园区。”中落实修改。
33		P68 (第二大段最后两句话) 修改为: 新建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二中学、第三中学、第九小学, 加快推进区第一中学、第一小学、第三小学、第五小学、第六小学改扩建。到 2022 年, 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00%、户籍人口义务教育毛入学率 100%, 高中毛入学率 100%、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60% 以上。	采纳。已落实修改。
34		P73-77 表 3 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一览表相关数据进行修改, 详见意见回函。	采纳。已落实修改。
35		P111-115 七、社区教育提升行动 (9 项) 相关数据进行修改, 详见意见回函。	采纳。已落实修改。

36	六和社区委员会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征求意见稿)》第23页、24页提及的六和社区西桠颐康中心农疗场，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上应属张家边社区。	采纳。已落实修改。
37	组织人事办	社区党组织书记担任居委会主任占比的社区占比2017年基期值为100%，2020年、2022年目标值为100%；小区党组织书记担任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的小区占比2017年基期值为100%，2020年、2022年目标值为100%。	采纳。已落实修改。
38	水利所	无意见	——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第二轮征求意见稿）部门意见回应表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意见回复
1	卫生和 计划生 育局	第 14 页公共服务配套方面，建议将“10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中有 6 个面积小于 500 平方米（国家标准不小于 2000 平方米）”修改为“11 个公办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心）中有 6 个面积小于 500 平方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国家标准为不小于 2000 平方米）”。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第 69 页“强化医疗服务设施建设”段落，建议把“并参照县级标准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修改为“参照县级标准、采取检测服务社会化的方式建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政府和辖区居民提供更多、更好的疾病预防控制服务”。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第 70 页，建议把“加强妇幼、老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中“老人”一词改为“老年人”，“考虑建设健康体检馆和中医药文化园”中“考虑”一词改为“建议”。	采纳。已落实修改。
4		对第 72 页至 81 页《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一览表》（表 3）的修改建议： 1.城东社区的社区医疗服务现状及规划内容应为“已有城东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但无法在本规划期间建设城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张家边社区的社区医疗服务现状及规划内容应为“已有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站、信息科技园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无法在本规划期间配套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六和社区的社区医疗服务现状及规划内容应为“已有官花社区卫生服务站、西樞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优化”，不是“官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西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且无法在本规划期间配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五星卫生站已注销，大岭卫生站和陵岗卫生站属民营机构，建议删除。 4.海滨社区的社区医疗服务现状及规划内容应为“已有东利社区卫生服务站、茂生社区卫生服务站，逐步进行完善、	部分采纳。社区卫生中心（站）是国家规定称谓，此处不作修改。

		优化”，不是“东利小区卫生站、茂生小区卫生站”。 修改原因：根据国家省市工作指南和工作实际，无法在每个社区配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无法在每个小区配置社区卫生服务站。 因此，建议直接写成**社区卫生服务站，而不是某某社区卫生中心（站）。	
5		第 76 页的序号 33，建议将五星卫生站、大岭卫生站和陵岗卫生站删掉，因为五星卫生站已注销，大岭卫生站和陵岗卫生站属于私人性质。	采纳。已落实修改。
6	社区局	第 71 页第（四）点“健全社区养老服务网络”这一段的最后，建议将其修改为：在张家边社区规划新建张一、张三、张五共 3 所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在联富社区濠一、濠二、濠三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到 2022 年，实现 5 个涉农社区居家养老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全覆盖。规划新建一处 2500 平方米红十字会生命健康体验馆。	采纳。已落实修改。
7		第 72 页序号 7 的最后一栏直接修改为“----”	采纳。已落实修改。
8		第 74 页序号 16 的最后一栏，修改为在濠一、濠二、濠三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采纳。已落实修改。
9		第 75 页序号 26 的最后一栏，修改为在张一、张三、张五规划新建共 3 所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采纳。已落实修改。
10		第 75 页序号 30 旁边的“六合社区”改成“六和社区”。	采纳。已落实修改。
11		第 76 页序号 34 的最后一栏直接修改为“----”	采纳。已落实修改。
12		第 77 页序号 43 的最后一栏直接修改为“----”	采纳。已落实修改。
13		农业服务中心	第四章第一节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中“到 2020 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 3000 亩次以上”拟建议改为“2000 亩次以上”。

14	第 23 页“加快推进联富社区的濠头乡村文化创意旅游区、沙边-泗门文化旅游区、濠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建议将濠四高标准基本农田删除。	采纳。已落实修改。
15	附件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中第 2 项绿色兴农示范项目中拟建议将“2020 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绿肥综合利用技术面积累计 5000 亩次以上”改为“2000 亩次以上”以及该项的建设起止年限由“2019-2021”改为“2019-2020”。	采纳。已落实修改。
16	附件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中第 3 项“华佗山南药科普园建设项目”已于 2019 年 10 月建设完成，故拟建议删除该项。	采纳。已落实修改。
17	第 35 页“通过 5 年时间打造一个集科研、示范、培训、观光和农产品质量监测、农产品推广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农业示范园区。三是实施绿色兴农。全力推进农业绿色低碳生产，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绿色防控技术、提升耕地质量。3 年内将马安小区、西桠小区、张五小区种植基地建设成测土配方示范片，打造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区”修改为“通过 5 年时间打造一个集科研、示范、观光和农产品质量监测、农产品推广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都市休闲农业示范片。三是实施绿色兴农。全力推进农业绿色低碳生产，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绿色防控技术、提升耕地质量。3 年内将马安小区、西桠小区、张五小区种植基地建设成测土配方示范片，打造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区”。	采纳。已落实修改。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第三轮征求意见稿）部门意见回应表

序号	部门	意见	意见回复
1	中山火炬 开发区卫 生和计划 生育局	1.《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一览表》（表 8-1）中，张家边社区已有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站、信息科技园社区卫生服务站，但无配套”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且无法在本规划期间配套张家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2.关于附件一《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计划表》中的”5座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优化改建“项目，无法保证在本规划年限内完成5座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新建项目。在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期间，我局将加大力度，增加投入，进一步改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对相关站点逐步进行优化改建。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3.在落实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优化改建的同时，建议上级部门同步考虑加大医务人员配备，在目前编制名额有限的前提下，采取更有利的措施或出台政策吸引优秀人才到基层工作，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要。	采纳。已落实修改。
4	中山火炬 开发区规 划委员会 办公室	1. 建议《乡村振兴规划》中”乡村振兴战略格局“充分对接我区相关规划，如”中山创意娱乐港“建设与《火炬开发区中山港码头概念规划及城市设计》有关成果进行衔接。	采纳。已落实修改。
5		2. 建议针对不同村落的历史文化资源特色（大环、义学、小引、黎村、珊洲、沙边、泗门、陵岗和五星），逐步推进旧村提升改造。	采纳。已落实修改。
6		3. 根据市政府出台《中山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办法》（中府 [2019]61号），中山市城市更新局负责组织编制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单元规划，建议《乡村振兴规划》与组织编制主体进一步沟通。	采纳。已落实修改。

7	中山火炬 开发区社 区工作和 社会事务 局	需增加 17 项工程（详见附件）。附件：增加项目一览表包括：张家边四村闲置地块整治和环境提升工程、张五美丽廊道建设工程、张家边股联社覆盖朵上盖环境整治和公共公共厕所建设项目、五星小区高速公路桥底空地改造工程等 17 个项目。	
8	中山火炬 开发区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一、P98 页“三清、三拆、三整治”行动(14 项)，序号 1 全区继续开展小区”三清、三拆、三整治“责任部门为区住建局，由于该项工作具体由区人居办负责统筹，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9		二、P98 页序号 2 黎村菜市场前广场基鱼塘改造项目，责任部门为区住建局，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现新开工建设计划项目，应由区社区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三规情况、土地证等前期工作再研究决定是否应纳入基建管理项目中，否则，我局不再承担此类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0		三、P98 页序号 3 四二水塘环境整治工程和停车场，责任部门为区住建局，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现新开工建设计划项目，应由区社区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三规情况、土地证等前期工作再研究决定是否应纳入基建管理项目中，否则，我局不再承担此类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11		四、P99 页序号 6 海傍小区环境整治工程，责任部门为区住建局，海傍七组八组球场升级改造，该项目由海傍小区作为建设主体，企业备案形式，已进入招标环节，城乡服务中心只负责设计、预算编制环节，现已将全部资料移交小区负责实施；海傍“九亩头”综合广场，由于土规大部分不符建设用地，控规为防护绿地，项目实施难，具体情况已跟社区局汇报，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2		五、P99 页序号 7 江尾头小区环境整治工程，江尾头小区长堤街河涌两岸护栏改造工程、江尾头小区连接开发区医院后门及逸仙路道路建设工程、该项目由江尾头小区作为建设主体，企业备案形式，已进入招标环节，城乡服务中心只负责设计、预算编制环节；江尾头桥梁建设工程、江尾头小区下洋新区出口道路及周边环境整治建设工程，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现新开工建设计划项目，应由区社区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三规情况、土地证等	采纳。已落实修改。

	前期工作再研究决定是否应纳入基建管理项目中，否则，我局不再承担此类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3	六、P100 页序号 11 西樾爱国主义展览馆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现新开工建设计划项目，应由区社区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三规情况、土地证等前期工作再研究决定是否应纳入基建管理项目中，否则，我局不再承担此类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4	七、P100 页序号 12 全区小区三线整治项目，该批项目现由各小区作为建设主体，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15	八、P100 页序号 13 张家边企岭仔综合广场项目，该项目由小区作为建设主体，企业备案形式，已完成施工招标，现已进场施工，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6	九、P100 页序号 14 沙边企人湾中和广场，由千土规不符，立项无法完成，服务中心只负责设计、预算编制环节，现已将全部资料移交小区作为建设主体负责实施，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17	十、P101 页序号 2 乡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项目，整治改造各小区的垃圾中转站，该项目为新建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区社区局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研究确定该项目是否通过二次分配小区作为建设主体或是由区住建局作为代建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18	十一、P102 页序号 3 小区分类垃圾屋建设，每个小区至少配建一座分类垃圾屋，该项目为新建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区社区局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研究确定该项目是否通过二次分配小区作为建设主体或是由区住建局作为代建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19	十二、P102 页卫生公厕升级改造（2 项），序号 1 新建 3 座卫生公厕、序号 2 升级改造 13 卫生工程，该项目为新建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区社区局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研究确定该项目是否通过二次分配小区作为建设	

	主体或是由区住建局作为代建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20	十三、P102 页卫生公厕升级改造（2 项），序号 1 新建 3 座卫生公厕和序号 2 升级改造 13 卫生工程，该项目为新建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区社区局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研究确定该项目是否通过二次分配小区作为建设主体或是由区住建局作为代建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21	十四、P102 页五马峰森林公园序号 1，关于五马峰由市住建局统筹实施是根据 "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处理表（综一处(2017)455 号）" 的附件，市住建局请示-中建请(2017)190 号的请示内容中第一段，作为我们认定项目统筹实施主体改为市住建局的，该项目由于岐江新城控规调整最终方案不确定，现项目暂缓，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明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市住建局，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市住建局；	采纳。已落实修改。
22	十五、P103 页沙边烟筒山森林公园工程，该项目由于要办理临时占用农地，经会议确定，该项目由小区作为建设主体申请办理，因此，该项目由小区作为建设主体，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23	十六、P104 页序号 1、序号 2、序号 4、序号 5、序号 6、责任部门为区住建局，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现新开工建设计划项目，应由区社区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三规情况、土地证等前期工作再研究决定是否应纳入基建管理项目中，否则，我局不再承担此类项目，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序号 3 城东社区小引小区福荫路工程，我局负责实施的道路全长 420 米，其余由区社区局负责实施，建议责任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细分责任部门；	采纳。已落实修改。
24	十七、 P108 页序号 19 联富社区部分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濠头大道、民兵塘街），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作为主体负责实施的仅是民兵塘街改造工程；濠头大道该项目由区社区局统筹安排计划，建议责任部门根据项目情况细分责任部门；	
25	十八、P108 页序号 21 珊洲小区新村道路提升工程，该项目由小区作为建设主体，建议责任部门区住建局修改为区社区局；	

26		十九、P112 页序号 2 小区消防设备配建，消防栓、消防灭火器材等内容。责任部门住建局，建议修改为消防部门和区住建局；	
27		二十、P119 页序号 1-33 个涉农小区超市配建和序号 2-17 座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该项目涉及农贸市场改造及涉农小区超市配建设，应由农业服务中心或者城建集团负责，建议责任部门住建局修改为农业服务中心或城建集团。	采纳。已落实修改。
28	中山火炬 开发区水利所	（一）1.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小隐涌流域），该项目业主为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我区各职能部门配合实施，建议修改责任部门。	采纳。已落实修改。
29		一、附件一"二、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览表"的第三项"污水治理行动"。 （二）2. "茂生村内污水收集系统"工程；3. 东部片区独流入涛河涌综合整治污水管道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4. 中山火炬开发区进珍家山污水处理厂污水提升泵站改造工程；6.3 座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以上 4 个项目不属于我所的业务范围，建议修改责任部门。	采纳。已落实修改。
30		（三）5. 下坝九涌河涌整治工程，该项目不在我所计划开展的水利工程列表中。目前，关于下坝九涌的情况如下：（1）我所于今年 9 月已完成上下坝九河涌清淤工程；（2）下坝九涌长度较短，可以通过外江潮沙进行水体置换，不建议建设双向泵站；（3）住建局前期已开展下坝九涌的截污工程，已铺设截污管网收集，希望其继续完善污水收集，避免污水直排河涌。建议了解下坝九涌河涌整治工程是否为其他部门的涉水工程，核实开展该项目的责任部门。	
31		二、附件一"三、社区民生设施配套项目一览表"的第二点"社区水利基础设施提升行动"。 1. 开发区张家边温泉街、南墩街、企岭仔街供水管改造工程；2. 中山火炬开发区陵岗牌坊水浸点排水整治工程。以上 2 个项目不属于我所的业务范围，建议修改责任部门。	

32	中山火炬 开发区农 业服务中 心	1. 第 36 页中"加快建设中山第一个以‘华佗’为主题的南药科普园,形成‘互联网+农业+高科技’发展模式。"一句拟建议删除,原因是该项目已建设完成。	
33		2. 附件一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项目一览表中第 3 点"六和社区西梗益原中心农疗场提升项目"中的"益康"应改为"颐康"。	
34		第 32 页,项目标题"表 3-2 中山火炬开发区特色保护类村庄(小区)分类指引"内容中将备注中的稠楼群修改为古建筑。	采纳。已落实修改。
35	联富社区 居民委员 会	第 70 页,项目标题"健全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内容中"在联富社区濠一、濠二、濠三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修改为"在联富社区濠二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	
36		第 73 页,项目标题"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一览表"内容中"社区养老服务(社区居家养老中心)布局地点:在联富社区濠一、濠二、濠三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修改为"在联富社区濠二规划新建一所约 2500 平方米综合性社区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采纳。已落实修改。
37	中山火炬 开发区组 织人事办 (人设分 局)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38	中山火炬 开发区宣 传办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39	中山市国 土资源局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火炬开发分局		
40	城东社区居民委员会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41	海滨社区居民委员会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42	张家边社区居委会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43	六和社区居委会	无意见。	采纳。已落实修改。

附件三 《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专家评审会专家意见回应表

序号	专家	专家意见	意见回复
1	储霞玲	各章节中，每一段均有两个目标（2020及2022），有的明确至2020年，有的则分为两个阶段，建议除了2020年已达到100%的，全部统一划分为各个阶段。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发展基础章节，建议可以补充农业产业发展现状，如农田面积、农产品种类、经营发展情况、集体经济发展现状等。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发展环境章节，建议有个基准期。	采纳。在前言中已明确基期为2018年。
4		发展目标里，“三品一标”已改为“两品一标”，“无公害”这个说法已取消。	采纳。已删除该指标。
1	梁士伦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目标围绕五年要求制定，并增加反应发展质量的目标，进一步反映发展水平，展现火炬开发区先进性；同时应体现保障满足常住人口需求的目标。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可考虑发展城市景观农业，从政府提供引导等进行保障，应体现社会效益。	采纳。已落实修改。
4		社区和村的管理模式已出现，远景谋划应和“十四五”规划相结合。	采纳。将结合未来“十四五”规划内容已落实修改。
1	卢丹梅	抓住中山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的特殊性，包括这里的乡村与普通乡村有所差别，是社区，在生产方式、形态、景观风貌均有别于普通乡村，需要提出针对性更强的指引。如风貌方面，应从新建小区、新建农房进行引导。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应明确涉农社区与普通社区的区别，如社区治理方面。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社区也应有别于普通城中村，这里产业是高新技术产业，应突出地域产业对社区的关系、如关联、支撑、影响等，除了都市农业，在商业服务、文创产业、生产性服务等方面也应有所体现。	部分采纳。乡村振兴规划主要围绕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来讲。
1	张平	宏观层面，应补充粤港澳大湾区规划、深中通道等上位规划对开发区的影响（深圳城市功能的补充）。	采纳。已将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关于中山市相关内容纳入规划内容中。
2		突出特殊性，继续完善社区治理、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相关方面内容。	采纳。已落实修改。
3		投资额建议作为附件，难以对其可行性进行评估，不作为刚性评判条件。	不采纳。根据经科局意见保留。
1	张文	90年成立高新技术开发区，应在火炬开发区的大背景、大湾区建设等定位下进行规划，创造条件推动产业发展，应体现发展成果共享性。	采纳。已落实修改。
2	敬	做好与上位规划定位的衔接。	采纳。已落实修改。